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一

海的女儿

叶君健译

安徒生童话全集之一

海 的 女 儿

叶 君 健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这个集子收了作者早期的八篇童话，都是很美丽的作品，也是很生动的人生写照。作者通过童话的形式，无情地暴露和批判了当时社会许多不合理的现象，也歌颂了人们优秀的品质。这些童话不仅是引人入胜的故事，同时也是优美的诗篇。

译者前言

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入口处的海面上，有一座铜像冒出水外。它告诉人们这就是丹麦，因为它是丹麦的一个象征。但它既不代表丹麦的开国元勋，也不代表丹麦某一个王朝的杰出英雄，而只是一个普通的女孩子。她坐在一块石头上，若有所思地望着大海。她在沉思什么呢？谁也猜不出来。也没有人能叫出她的名字。她没有腿，只有一条鱼尾。原来她是人鱼——“海的女儿”，丹麦作家安徒生所写的一篇童话中的主人公。

“海的女儿”生活在海里。她可以在那深蓝色的海底世界自由自在地度过三百年的岁月，然后化为泡沫，结束她无忧无虑的一生。她的寿命比人类长好几倍，但她却是一个低级生物，没有人类所特有的那种“不灭的灵魂”。为了获得这个灵魂、进入生命的较高级的境界，她放弃了她无忧无虑的生活，忍受着她把她的鱼尾换成一双美丽的人腿后所带来的巨大痛苦，而热恋一个人间的王子，希望通过和他的爱情能分得一份人类的灵魂。但这个王子最后同一个人间的

女子结了婚。她的希望破灭了。如果她想回复成为“海的女儿”、继续度过她那无忧无虑的三百年的岁月，她得在那王子结婚的早上，用尖刀刺进他的胸膛，让他的热血流到她的脚上，这时她的双腿就可以回复成鱼尾，使她能再度回到她的海底世界，回到她的家人中去。但是她没有这样作，她自己投进海里，化为泡沫。

“海的女儿”对高级生命的追求，她的坚强毅力和牺牲精神，打动了成千上万的读者的心。丹麦人为了使她永垂不朽，特为他们在他们首都的入口处立了一座铜像。这同时也是对他们的童话作家安徒生及其童话作品的一个评价。

童话是安徒生的主要创作。在他开始写童话的时候，他在给一个朋友的信中写过这样的话：“我用我的一切感情和思想来写童话，但是同时我也没有忘记成年人。当我写一个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的时候，我永远记住他们的父亲和母亲也会在旁边听，因此我也得给他们写一点东西，让他们想想。”这段话也说明了安徒生的童话的特点：他的童话是“讲给孩子们听的”——不只是写给他们读，同时还要让他们在旁边听的父母也“想想”。这也就是说，他写童话不仅是为了要教育孩子，而且为了要教育他们的父母——成年人。在给另一个朋友的信中，他说：“我现在爱艺术，是因为艺术负有一个崇高的使命。”写童话也是一种艺术，它“负有一个崇高的使命”——那就是教育人民。

安徒生的童话还有一个特点：那就是他和过去的童话作家不同，他的童话不是一般民间故事和传说的转述，以“有趣”和“惊险动人”的题材为主，偶尔也夹杂一些劝善惩恶和类似因果报应一类的宗教教义。他的童话是立足于现实的生活，而在现实生活的基础上又充满了他对于人类美好未来所作的想象和愿望。他热爱“人”，当然也热爱“人”的生活。在上述的《海的女儿》那篇童话中，他把“人”描写得那么庄严，那么高贵，那么美丽，“海的女儿”把获得一个“人”的灵魂当作她最高的志愿和理想。

因为他热爱“人”，他就热情地歌颂“人”应具有的优良品质：勤劳、勇敢、坚强的毅力、牺牲的精神、克服困难的决心，等等。《野天鹅》中的艾丽莎和《拇指姑娘》中的拇指姑娘，包括“海的女儿”，就是他在这方面所创造的典型。这些都是他理想中的“人”的缩影。具有这些品质的“人”，一定能走向光明，创造出美好的生活。正因为热爱“人”和相信人类美好的未来，他才憎恨人间的黑暗和各种不合理的现象：贪婪、愚蠢、虚荣、骄傲……。对于这种现象他总是毫无保留地予以批评。但对于统治阶级，那他就不只是批评了。对他们的愚蠢和挥霍，他总是无情地加以揭露和抨击。《皇帝的新装》和《豌豆上的公主》就是这样的作品。他把他们的丑态和荒唐暴露在读者面前，而他所用的语言又是那么生动、辛辣和有风趣！

安徒生所用的语言确也是别具一格。它是来源于人民生活，但是经过他的提炼，又比生活更高，集中地表现出人民的智慧、生活气息和幽默感。如在他最早所写的第一篇童话《打火匣》里，他用这样的句子概括一个皇后的形象：“她不仅只会坐四轮马车，她还能做一些别的事情。”所谓“别的事情”就是耍点小心眼，还不至于是一个完全愚蠢的废物。同样，在他写的第二篇童话《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里，当一个农人背着一袋子重东西，路过一个教堂时，他看见人们正在做礼拜，便把袋子放下来，也进去坐了一会儿。出来的时候，他觉得“现在背起它（袋子）是多么轻啊！不错，这是因为我才听了——一首圣诗的缘故。”简单两句话，就把做礼拜的虚伪性暴露出来了，但这话是说得那么含蓄和自然，它在揭露了宗教的实质的同时，还使人感到非常有趣。

但他究竟是在写“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这种充满了浓厚人民生活气息的语言还必须与儿童的生活和心理结合在一起。我们在《祖母》这篇故事里，可以看到这样的句子：“祖母知道许多事情，因为她在爸爸和妈妈没有生下来以前早就是活着的——这是毫无疑问的！”这样的句子是多么平凡，多么天真！但是却是那么逼真和有风趣，我们一点也不感到它幼稚。同样，在《恋人》这篇童话里，当一个陀螺吹嘘他的出身“高贵”，说什么他“是桃花心木做的”和“由市长亲手车出来的”时候，他的恋人——一个球儿——表示怀疑，

于是他就这样发誓：“如果我撒谎，那么愿上帝不叫人来抽我！”被人来抽，对他说来就是最大的光荣。我们可以想象，小读者读到这样的句子时，该会感到多么生动和逼真！他们会觉得，这才是他们——儿童——自己的文学作品。当然，成年人也不会认为这只是专为儿童们写的语言，他们对这样的语言也会高度地欣赏。

这一切都说明，安徒生对生活的体验是多么深和对生活的观察又是多么锐敏。这和他一生的经历是分不开的。他在一八〇五年出生于丹麦中部一个叫做富恩岛上的奥登塞镇。他的父亲是一个鞋匠，从他的童年时代起，他就饱尝了生活的苦难。那时正是拿破仑在欧洲掀起一系列战争的年代。丹麦是站在拿破仑的一边，成了交战国。战争的负担很重，而且这负担是转嫁在广大的劳动人民身上，他们一天一天地变得穷困。安徒生的父亲生活无着，不得不到拿破仑的军队中去当一名雇佣兵。两年后，他因为身体不支而退伍，很快就死去了。母亲只得替人洗衣度日，祖母则靠讨乞为生。安徒生儿时和少年时代就一直在饥饿中打滚。他实际上没有童年——这也是他后来决心为孩子们写童话的一个原因。

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想象，他谈不上能有受教育的机会。但是他对生活的体会是那么深，他竟想登上舞台，表演人生。具体地说，他很早就想当一个艺术家，一个演员。为

了追求这个理想，他十四岁时就只身奔赴京城哥本哈根。他最初是想找机会学习，当一个芭蕾舞演员，但是饥饿和贫困已经毁坏了他的健康，他的体形不够条件。他剩下的只有一个好的声音，因此他又想当一个歌剧演员，但由于一场严重的感冒，他的声音忽然变质了，他的这种追求又失败了。不过他在这追求中所表现的毅力和决心却打动了一些艺术家的心。他们集资帮助他上学校，因为不管当哪一种的艺术家，没有文化总是不行的。尽管学校的课程及教学的方式并不使他感到兴趣，但他在学校中究竟可以接触到书本。他利用学校的图书馆阅读了大量丹麦和世界的文学名著，这为他后来从事文学创作打下了一定的基础。

安徒生到了十七岁的时候，他决定通过文学作品来表现人生。于是他也就真的开始写起文学创作来了。他写剧本，写散文，写诗，写游记，写长篇小说。他的一部名叫《即兴诗人》的长篇小说，甚至还成为了一部畅销书。这是一八三五年以前的事。就在这年元旦，他在给一个朋友的信中说：“我现在要开始写为孩子们看的童话，你要知道，我要争取未来的一代！”不久他在另一封信中谈到他的童话创作时说：“这才是我的不朽的工作呢！”那时他刚刚满三十岁。从这时开始他把他全部的精力和生命都贡献给这“未来的一代”。他过去在生活中所受的折磨，在文学和艺术的领域里各方面所作的努力——也包括他的失败，看来全都是为他

这“不朽的工作”作准备。他对这工作非常勤奋。从此每年圣诞节他总要出一本童话集，献给他的“小读者”。圣诞节在欧洲是孩子们的节日。他选择这个节日出版他的童话创作，也说明他对孩子们的感情。他是严肃认真地要争取这“未来的一代”。一直到他去世的前两年——一八七三年——为止，他没有停止过童话创作。他一共发表了一百六十八篇童话和故事。

他的童话创作可以分做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的童话，也就是“讲给孩子们听的故事”，是在一八三五年到一八四五年这十年间写成的，也就是他在三十岁到四十岁之间写成的。一般小读者所爱读的故事，如《小意达的花儿》、《豌豆上的公主》、《皇帝的新装》、《拇指姑娘》、《夜莺》和《丑小鸭》等，就是这个时期的作品。这些作品想象丰富、故事生动、语言活泼、诗意浓厚，最能代表他写童话创作的艺术，也是他在童话创作中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典范。一八四五年以后他开始写一种“新的童话”。所谓“新”，其实倒似乎有些“旧”。他减少了他故事中的浪漫主义成分，而用比较直截了当的手法描写现实的生活，如《卖火柴的小女孩》、《影子》和《母亲的故事》等就是这类的作品。到了一八五二年，他干脆把他新的创作名为“故事”。《柳树下的梦》、《他是一个废物》、《单身汉的睡帽》和《园丁和主人》等，就是这类作品的代表。它们更是对现实生活的直接描述，但它们又与

一般的小说不同，因为它们仍然保持有某些童话的特色和幻想。总的说来，这个时期的作品的调子是低沉的，忧郁的。

他的这种发展说明，他越深入地描写生活，他就越感到苦闷。重重的矛盾纷纷出现在他的笔下，他无法解决。他早期作品中所表现的那种乐观情绪，那种对于生活的美好愿望，对于真、善、美的追求，这时他自己也感觉到不过是一种“幻想”。当然，这种感觉也有它的社会根源，并不是他一时的感情波动。

丹麦在拿破仑倒台后，也成了一个战败国。它失去了广大的领土，耗尽了所有的钱财，银行倒闭；它曾经一度在战争初期利用“中立”的地位而发展起来的农业和小型工业，也全部破产，国内的两极分化在急速加剧。虽然在安徒生开始写“新的童话”的时候起，丹麦的纸币已经开始能兑现，国内经济也有逐步恢复的希望，但人民生活并没有得到改善；相反，他们贫困化的过程更是有增无减。这是因为新兴的资产阶级已经开始在上升的路上迈步。这个阶级，在他们资本原始积累的过程中，对人民的剥削和压榨，比起封建统治阶级来，更是有过之无不及。但它既然是在上升，当然也就显不出它灭亡的征兆。虽然《共产党宣言》在一八四八年就已经发表，安徒生显然还没有看到它，更谈不上理解无产阶级的理论。他看不出人民将会从剥削和压迫中得到解放的远景。

可是他又热情地盼望人民能过幸福的生活，一个光明正义的社会能在人间出现。他在现实的生活中既找不出满足这个愿望的线索，那他就只有求助于“上帝”了。所以“上帝”就在他的作品中成了一个经常出现的人物，一把解决问题的钥匙。当然，他的上帝不是教会中的上帝——这一点从他刻画的那些在人间宣传“上帝”的“福音”的牧师的形象就可以看得出来。他的上帝是“爱”和“正义”的化身。人间的矛盾、困难和不平，只要提到上帝那里他认为就可以得到解决。事实当然不是如此。《卖火柴的小女孩》中的那个小女孩，当有钱人在欢度除夕时，她却在大雪纷飞的街头冻得要死。这时安徒生让她亲爱的祖母到来，把她迎接到上帝那儿去，也欢度一个快乐的除夕。但事实证明，这个可爱的小姑娘到底还是在街头的墙脚边冻死了。安徒生本人也不能否认这个事实。

这是安徒生的苦恼。这种苦恼给他后半期的童话作品带来一种沉郁和消极的气氛。这是他的时代给他所造成的局限性。排除了这一点，我们就可以从他的童话创作中吸取一定的营养。他的作品中所表现的现实主义和民主主义精神，他的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以及他生动活泼的语言和文风，在今天对我们说来，仍能起到有益的借鉴作用。

这个全集里的童话和故事，大部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我在旅欧期间业余时断断续续地译出的——有不少就是在丹麦过冬的时候译的。那时欧洲战后萧条，许多国家都为粮食和副食品短缺所困。只有丹麦的农业恢复较快，这方面的情况较好。热情好客的丹麦朋友曾多次约我到他们的国家去过冬。北欧在冬天天黑得早，夜非常静。特别是在圣诞节和新年前后，家家户户窗上都挂着人工制作的星星，在夜色中发出闪亮，普遍呈现出一种童话的气氛。在这种气氛中我觉得再好莫过于把这幽静的夜花在翻译安徒生的童话上面了。我国解放后，由于我未能把这些童话译全，我又把未译出的部分都一一补齐，最后参照丹麦安徒生博物馆出的、由该馆长拉尔生(Svend Larsen)编的《安徒生童话故事全集》(H. C. Andersen: Eventyr og Historier)一九四九年版全部作了一次校正。这是一个在目前最完全的丹麦文本子。

根据安徒生自己的解释，Eventyr 这个字在丹麦文里是指童话和富于幻想的故事。至于 Historie (复数为 Historier) 则是指简单朴素的故事。这个全集包括安徒生在这方面所发表过的全部作品。

在丹麦文里，名词分为“中性”和“共性”两种。“共性”包括男女两性，代名词是 den。所以在叙述动物和无生命的东西的时候，我遵照原文一律把代名词 den 译成“它”，而不

再额外用“牠”来作进一步的区别——事实上，“它”和“牠”在中文里念起来也都是是一样的。当然，代表人和特别人格化了的动物或物件则用“他”或“她”。

童话的次序基本上是按照原作发表的先后次序排列的。在译文中我还加了一些注释。做这些注释的时候，我参考了夏娃—玛莉亚·布里姆（Eva-Maria Blühm）译的德文全集本（来比锡 Dieterich'schen Verlagsbuchhandlung 版）、P.G.拉·歇兹奈（P.G. La Chesnais）译的法文全集本（巴黎 Mercure de France 版）和丹麦出版的一些有关参考书。

全集中安徒生早期童话的木刻插图，是根据安徒生同时代的一个画家比得生（Vilhelm Pedersen）的画稿刻的。这些画稿现在都保存在安徒生博物馆内。当初出版家只刻出一部分作为插图。现在的丹麦文全集本则复制了木刻的原画稿，作为补充。安徒生中年以后所写的童话，就再没有比得生的插图——可能这时他已经不在人世了。全集从第八分册以后所有的插图是出自另一个画家洛伦兹·佛罗里西（Lorenz Frølich）的手笔。最后的一个分册《幸运的贝儿》，则是由丹麦近代画家赫路夫·演生尼乌斯（Herluf Jensenius）插图的。在全集的插图中我还增加了一些我从其他本子中选来的作品，但为数不是太多。

叶君健

目 次

打火匣	1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14
豌豆上的公主	36
小意达的花儿	39
拇指姑娘	53
顽皮孩子	74
旅伴	80
海的女儿	112
译后记	153



打 火 匣

公路上有一个兵在开步走——一,二! 一,二! 他背上背着一个行军袋,腰间挂着一把长剑,因为他已经参加过好几次战争,现在要回家去。他在路上碰见一个老巫婆;她是一个非常可憎的人物,她的下嘴唇垂到她的奶上。她说:“晚安,兵士! 你的剑真好,你的行军袋真大,你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兵士! 现在你喜欢要有多少钱就可以有多少钱了。”

“谢谢你，老巫婆！”兵士说。

“你看见那棵大树吗？”巫婆说，同时指着他们旁边的一棵树。“那里面是空的。如果你爬到它的顶上去，你就可以看到一个洞口。你从那儿朝下一溜，就可以深深地钻进树身里去。我在你腰上系一根绳子，好叫你喊我的时候，我可以又把你拉上来。”

“我在树底下去干什么呢？”兵问。

“取钱呀，”巫婆回答说。“你将会知道，你钻进树底下去，就会看到一条宽大的走廊。那儿很亮，因为那里点着一百多盏明灯。你可以看到三个门。你可以把它们打开，因为钥匙就在门锁里。你走进第一个房间，可以看到地中央有一口大箱子，箱子上面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非常大，像一对茶杯。可是你不要管它！我可以把我蓝格子布的围裙给你。你把它铺在地上，然后你就赶快走过去，把那只狗抱起来，放在我的围裙上。于是你就把箱子打开，你喜欢要多少钱就取出多少钱。这些钱都是铜铸的。但是如果你想取得银铸的钱，你得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不过那儿坐着一只狗，它的眼睛有水车轮那么大。可是你不要去理它。你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然后把钱取出来。可是，如果你想得到金

子铸的钱，你也可以达到目的。你拿得动多少就可以拿多少——假如你到第三个房间里去的话。不过坐在这儿钱箱上的那只狗的一对眼睛，可有‘圆塔’^①那么大啦。你要知道，它才算得是一只狗啦！可是你一点也不必害怕。你只消把它放在我的围裙上，它就不会伤害你了。你从那个箱子里能够取出多少金子来，就取出多少来吧。”

“这倒很不坏，”兵士说。“不过我拿什么东西来酬谢你呢。老巫婆？我想你不会什么也不要吧。”

“不要，”巫婆说，“我一个铜板也不要。我只要你替我把那个旧打火匣取出来。那是我祖母上次忘掉在那里面的。”

“好吧！请你把绳子系到我腰上吧，”兵士说。

“好吧，”巫婆说。“把我的蓝格子围裙拿去吧。”

兵士爬上树，一下子就溜进那个洞口里去了。正如老巫婆说的一样，他现在来到了一条点着几百盏灯的大走廊里。

他打开第一道门。哎呀！果然有一条狗坐在那儿。眼睛有茶杯那么大，直瞪着他。

“你这个好家伙！”兵士说。于是他就把它抱到巫婆的

^① 这是指哥本哈根的有名的“圆塔”；它原先是一个天文台。

围裙上。然后他就取出了许多铜板，他的衣袋能装多少就装多少。他把箱子锁好，把狗儿又放到上面，于是他就走进第二个房间里去。哎呀！这儿坐着一只狗，眼睛大得简直像一对水车轮。

“你不应该这样死盯着我，”兵士说。“这样你就会弄坏你的眼睛啦。”他把狗儿抱到女巫的围裙上。当他看到箱子里有那么多的银币的时候，他就把他所有的那些铜板完全扔掉，把自己的衣袋和行军袋全装满了银币。随后他就走进第三个房间——乖乖，这可真有点骇人！这儿的一只狗，两只眼睛真正有“圆塔”那么大！它们在脑袋里转动着，简直像轮子！

“晚安！”兵士说。他把手举到帽子边上行了个礼，因为他以前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一只狗儿。不过，他把它瞧了一会儿以后，心里就想，“现在差不多了。”他把它抱下来放在地上。于是他就打开箱子。老天爷啦！那里面的金子真够多！他可以用这金子把整个的哥本哈根买下来，他可以把卖糕饼女人^①所有的糖猪都买下来，他可以把全世

^① 这是旧时丹麦卖零食和玩具的一种小贩。“猪糖”（Sukkergrise）是糖做的小猪，既可以当玩具，又可以吃掉。

界的锡兵啦、马鞭啦、摇动的木马啦,全部都买下来。是的,钱可真是不少——兵士把他衣袋和行军袋里满装着的银币全都倒出来,把金子装进去。是的,他的衣袋,他的行军袋,他的帽子,他的皮靴全都装满了,他几乎连走也走不动了。现在他的确有钱了。他把狗儿又放到箱子上去,锁好了门,在树里朝上面喊一声:“把我拉上来呀,老巫婆!”

“你取到打火匣没有?”巫婆问。

“一点也不错!”兵士说。“我把它忘记得一干二净。”于是他又走下去,把打火匣取来。巫婆把他拉了出来。所以他现在又站在大路上了。他的衣袋、皮靴、行军袋、帽子,全都盛满了钱。

“你要这打火匣有什么用呢?”兵士问。

“这与你没有什么相干,”巫婆反驳他说,“你已经得到钱——你只消把打火匣交给我好了。”

“废话!”兵士说。“你要它有什么用,请你马上告诉我。不然我就抽出剑来,把你的头砍掉。”

“我可不能告诉你!”巫婆说。

兵士一下子就把她的头砍掉了。她倒了下来!他把他的所有的钱包在她的围裙里,像一捆东西似的背在背上;然后

把那个打火匣放在衣袋里，一直向城里走去。

这是一个顶漂亮的城市！他住进一个最好的旅馆里去，开了最舒服的房间，叫了他最喜欢的酒菜，因为他现在发了财，有的是钱。替他擦皮靴的那个茶房觉得，像他这样一位有钱的绅士：他的这双皮鞋真是旧得太滑稽了。但是新的他还来不及买。第二天他买到了合适的靴子和漂亮的衣服。现在我们的这位兵士成了一个焕然一新的绅士了。大家把城里所有的一切事情都告诉他，告诉他关于国王的事情，告诉他这国王的女儿是一位非常美丽的公主。

“在什么地方可以看到她呢？”兵士问。

“谁也不能见到她的，”大家齐声说。“她住在一幢宽大的铜宫里，周围有好几道墙和好几座塔。只有国王本人才能在那儿自由进出，因为从前曾经有过一个预言，说她将会嫁给一个普通的士兵，这可叫国王忍受不了。”

“我倒想看看她呢，”兵士想。不过他得不到许可。

他现在生活得很愉快，常常到戏院去看戏，到皇家花园里去逛逛，送许多钱给穷苦的人们。这是一种良好的行为，因为他自己早已体会到，没有一文钱是多么可怕的事情！现在他有钱了，有华美的衣服穿，交了很多朋友。这些朋友

都说他是一个稀有的人物，一位豪侠之士。这类话使这个兵士听起来非常舒服。不过他每天只是把钱花出去，却赚不进一个来。所以最后他只剩下两个铜板了。因此他就不得不从那些漂亮房间里搬出来，住到屋顶下的一间阁楼里去。同时他也只好自己擦自己的皮鞋，自己用缝针补自己的皮鞋了。他的朋友谁也不来看他了，因为走上去要爬很高的梯子。

有一天晚上天很黑。他连一根蜡烛也买不起。这时他忽然记起，他还有一根蜡烛头装在那个打火匣里——巫婆帮助他到那空树底下取出来的那个打火匣。他把那个打火匣和烛头取出来。不过当他在火石上擦了一下、火星一冒出来的时候，房门就自动地开了，他在树底下所看到的那条眼睛有茶杯大的狗儿就在他面前出现了。它说：

“我的主人，有什么吩咐？”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兵士说。“这真是一个滑稽的打火匣。如果我能这样得到我想要的东西才好呢！替我弄几个钱来吧！”他对狗儿说。于是“嘘”的一声，狗儿就不见了。一会儿，又是“嘘”的一声，狗儿嘴里衔着一大口袋的钱回来了。

现在士兵才知道这是一个多么美妙的打火匣。只要他把它擦一下,那只狗儿就来了,坐在盛有铜钱的箱子上。要是他擦它两下,那只有银子的狗儿就来了。要是他擦三下,那只有金子的狗儿就出现了。现在这个兵士又搬到那几间华美的房间里去住,又穿起漂亮的衣服来了。他所有的朋友马上又认得他了,并且还非常关心他起来。

有一次他心中想:“人们不能去看那位公主,也可算是一桩怪事。大家都说她很美;不过,假如她老是独住在那有许多塔楼的铜宫里,那有什么意思呢?难道我就看不到她一眼吗?——我的打火匣在什么地方?”他擦出火星,马上“嘘”的一声,那只眼睛像茶杯一样的狗儿就跳出来了。

“现在是半夜了,一点也不错,”兵士说。“不过我倒很想看一下那位公主哩,哪怕一忽儿也好。”

狗儿立刻就跑到门外去了。出乎这士兵的意料之外,它一会儿就领着公主回来了。她躺在狗的背上,已经睡着了。谁都可以看出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因为她非常好看。这个兵士忍不住要吻她一下,因为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丘八呀。

狗儿又带着公主回去了。但是天亮以后,当国王和皇

后正在饮茶的时候,公主说她在晚上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梦见一只狗和一个兵,她自己骑在狗身上,那个兵吻了她一下。

“这倒是一个很好玩的故事呢!”皇后说。

因此第二天夜里有一个老宫女就得守在公主的床边,来看看这究竟是梦呢,还是什么别的东西。

那个兵士非常想再一次看到这位可爱的公主。因此狗儿晚上又来了,背起她,尽快地跑走了。这个老宫女立刻穿上她的水鞋,在她后面以同样的速度追赶。当她看到他们跑进一幢大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想:“我现在可知道这块地方了。”她就在这门上用白粉笔画了一个大十字。随后她就回去睡觉了,不久狗儿把公主送回来了。不过当它看见兵士住的那间房子的门上画着一个十字的时候,它也取一支粉笔来,在城里所有的门上都画了一个十字。这件事做得很聪明,因为所有的门上都有了十字,那个老宫女就找不到正确的地方了。

早晨,国王、皇后、那个老宫女以及所有的官员很早就都来了,要去看看公主所到过的地方。

当国王看到第一个画有十字的门的时候,他就说:“就

在这儿！”

但是皇后发现另一个门上也有个十字，所以她说：“亲爱的丈夫，不是在这儿呀？”

这时大家都齐声说：“那儿有一个！那儿有一个！”因为他们无论朝什么地方看，他们都发现门上画有十字。所以他们觉得，如果再找下去，也不会得到什么结果。

不过皇后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她不仅只会坐四轮马车，而且还能做一些别的事情。她取出一把金剪刀，把一块绸子剪成几片，缝了一个很精致的小袋，在袋里装满了很细的荞麦粉。她把这小袋系在公主的背上。这样布置好了以后，她就在袋子上剪了一个小口，好叫公主走过的路上，都撒上细粉。

晚间狗儿又来了。它把公主背到背上，带着她一起跑到兵士那儿去。这个兵士现在非常爱她；他倒很想成为一位王子，以便和她结婚呢。

狗儿完全没有注意到，面粉已经从王宫那儿一直撒到兵士那间屋子的窗上——它就是在这儿背着公主沿着墙爬进去的。早晨，国王和皇后已经看得很清楚，他们的女儿曾经到什么地方去过。他们把那个兵士抓来，关进牢里去。

他现在坐在牢里了。嗨,那里面可够黑暗和闷人啦!人们对他说:“明天你就要上绞架了。”这句话听起来可真不是好玩的,而且他把打火匣也忘掉在旅馆里。第二天早晨,他从小窗的铁栏杆里望见许多人涌出城来看他上绞架。他听到鼓声,看到兵士们开步走。所有的人都在向外面跑。在这些中间有一个鞋匠的学徒。他还穿着他的皮围裙和一双拖鞋。他跑得那么快,连他的一双拖鞋也飞走了,撞到一堵墙上。那个兵就坐在那儿,在铁栏杆后面朝外望。

“喂,你这个鞋匠的小鬼!你不要这么急呀!”兵士对他说。“在我没有到场以前,没有什么好看的呀。不过,假如你跑到我住的那个地方去、把我的打火匣取来,我可以给你四块钱。但是你得使劲地跑一下才行。”这个鞋匠的学徒很想得到那四块钱,所以提起脚就跑,把那个打火匣取来,交给这兵士,同时——唔,我们马上就可以知道事情起了什么变化。

在城外面,一架高大的绞架已经竖起来了。它的周围站着许多兵士和成千成万的老百姓。国王和皇后,面对着审判官和全部陪审的人员,坐在一个华丽的王座上面。

那个兵士已经站到梯子上来了。不过,当人们正要把

绞索套到他脖子上的时候，他说，一个罪人在接受他的裁判以前，可以有一个无罪的要求，人们应该让他得到满足：他非常想抽一口烟，而且这可以说是他在这世界上最后抽的一口烟了。

对于这要求，国王不愿意说一个“不”字。所以兵士就取出了他的打火匣，擦了几下火。一——二——三！忽然三只狗儿都跳出来了——一只只有茶杯那么大的眼睛，一只只有水车轮那么大的眼睛——还有一只的眼睛简直有“圆塔”那么大。

“请帮助我，不要叫我被绞死吧！”兵士说。



这时这几只狗儿就向法官和全体审判的人员扑来，拖着这个人的腿子，咬着那个人的鼻子，把他们扔向空中有好几丈高，他们落下来时都跌成了肉酱。

“不准这样对付我！”国王说。不过最大的那只狗儿还是拖住他和他的皇后，把他们跟其余的人一起乱扔，所有的士兵都害怕起来，老百姓也都叫起来：“小兵，你做咱们的国王吧！你跟那位美丽的公主结婚吧！”

这么着，大家就把这个兵士拥进国王的四轮马车里去。那三只狗儿就在他面前跳来跳去，同时高呼：“万岁！”小孩子用手指吹起口哨来；士兵们敬起礼来。那位公主走出她的铜宫，做了皇后，感到非常满意。结婚典礼举行了足足八天。那三只狗儿也上桌子坐了，把眼睛睁得比什么时候都大。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从前有两个人住在一个村子里。他们的名字是一样的——两个人都叫克劳斯。不过一个有四匹马，另一个只有一匹马。为了要把他们彼此分得清楚，大家就把有四匹马的那个叫大克劳斯，把只有一匹马的那个叫小克劳斯。现在我们可以听听他们每人做了些什么事情吧，因为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

小克劳斯整星期要替大克劳斯犁田，而且还要把自己一匹仅有的马借给他使用。大克劳斯用自己的四匹马来帮忙他，可是每星期只帮忙他一天，而且这还是在星期天。

好呀！小克劳斯多么喜欢在那五匹牲口的上空刮达刮达地响着鞭子啊！在这一天，它们就好像全部变成了他自己的财产似的。太阳在高高兴兴地照着，所有教堂尖塔上的钟都敲出做礼拜的钟声。大家都穿起了最漂亮的衣服，胳膊底下夹着圣诗集，走到教堂里去听牧师讲道。他们都看到小克劳斯用他的五匹牲口在犁田。他是那么高兴，他把鞭子在这几匹牲口的上空抽得刮达刮达地响了又响，同时喊着：“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你可不能这么说啦！”大克劳斯说。“因为你只有一匹马呀。”

不过，去做礼拜的人在旁边走过的时候，小克劳斯就忘记了他不应该说这样的话。他又喊起来：“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现在我得请求你不要喊这一套了，”大克劳斯说。“假如你再这样说的话，我可要敲你这匹牲口的脑袋，叫它当场倒下来死掉，那么它也就完蛋了。”

“我决不再说那句话，”小克劳斯说。但是，当有人在旁边走过、对他点点头、道一声日安的时候，他又高兴起来，觉得自己有五匹牲口犁田，究竟是了不起。所以他又刮达

刮达地挥起鞭子来，喊着：“我的五匹马儿哟，使劲呀！”

“我可要在你的马儿身上‘使劲’一下了。”大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拿起一个拴马桩，在小克劳斯惟一的马儿头上打了一下。这牲口倒下来，立刻就死了。

“哎，我现在连一匹马儿也没有了！”小克劳斯说，同时开始哭起来。

过了一会儿他剥下马儿的皮，把它放在风里吹干。然后他就把它装进一个袋子，背在背上，到城里去卖这张马皮。

他得走上好长的一段路，而且还得经过一个很大的黑森林。这时天气变得坏极了。他迷失了路。他还没有找到正确的路，天就要黑了。在夜幕降临以前，要回家是太远了，但是到城里去也不近。

路旁有一个很大的农庄，它窗外的百叶窗已经放下来了，不过缝隙里还是有亮光透露出来。

“也许人家会让我在这里过一夜吧。”小克劳斯想。于是他就走过去，敲了一下门。

那农夫的妻子开了门，不过，她一听到他这个请求，就叫他走开，并且说：她的丈夫不在家，她不能让任何陌生人

进来。

“那么我只有睡在露天里了。”小克劳斯说。农夫的妻子就当着他的面把门关上了。

附近有一个大干草堆，在草堆和屋子中间有一个平顶的小茅屋。

“我可以睡在那上面！”小克劳斯抬头看见那屋顶的时候说。“这的确是一张很美妙的床。我想鸛鸟决不会飞下来啄我的腿子的。”因为屋顶上就站着一只活生生的鸛鸟——它的窠就在那上面。

小克劳斯爬到茅屋顶上，在那上面躺下，翻了个身，把自己舒舒服服地安顿下来。窗外的百叶窗的上面一部分没有关好，所以他看得见屋子里的房间。

房间里有一个铺了台布的大桌子，桌上放着酒、烤肉和一条肥美的鱼。农夫的妻子和乡里的牧师在桌旁坐着，再没有别的人在场。她在为他斟酒，他把叉子插进鱼里去，挑起来吃，因为这是他最心爱的一个菜。

“我也希望能让别人吃一点！”小克劳斯心中想，同时伸出头去向那窗子望。天啊！那里面有多么好看的一块糕啊！是的，这简直是一桌酒席！

这时他听到有一个人骑着马在大路上朝这屋子走来。原来是那女人的丈夫回家来了。

他倒是一个很善良的人，不过他有一个怪毛病——他怎样也看不惯牧师。只要遇见一个牧师，他立刻就要变得非常暴躁起来。因为这个缘故，所以这个牧师这时才来向这女人道“日安”，因为他知道她的丈夫不在家。这位贤慧的女人把她所有的好东西都搬出来给他吃。不过，当她们一听到她丈夫回来了，他们就非常害怕起来。这女人就请求牧师钻进墙角边的一个大空箱子里去。他也就只好照办了，因为他知道这个可怜的丈夫看不惯一个牧师。女人连忙把这些美味的酒菜藏进灶里去，因为假如丈夫看见这些东西，他一定要问问这是什么意思。

“咳，我的天啊！”茅屋上的小克劳斯看到这些好东西给搬走，不禁叹了口气。

“上面是什么人？”农夫问，同时也抬头望着小克劳斯。“你为什么睡在那儿？请你下来跟我一起到屋子里去吧。”

于是小克劳斯就告诉他，他怎样迷了路，同时请求农夫准许他在这儿过一夜。

“当然可以的，”农夫说。“不过我们得先吃点东西才

行。”

女人很和善地迎接他们两个人。她在长桌上铺好台布，盛了一大碗稀饭给他们吃。农夫很饿，吃得津津有味。可是小克劳斯不禁想起了那些好吃的烤肉、鱼和糕来——他知道这些东西是藏在灶里的。

他早已把那个装着马皮的袋子放在桌子底下，放在自己脚边；因为我们记得，这就是他从家里带出来的东西，要送到城里去卖的。这一碗稀粥他实在吃得没有什么味道，所以他的一双脚就在袋子上踩，踩得那张马皮发出机机轧轧的声音来。

“不要叫！”他对他的袋子说，但同时他不禁又在上边踩，弄得它发出更大的声音来。

“怎么，你袋子里装的什么东西？”农夫问。

“咳，里面是一个魔法师，”小克劳斯回答说。“他说我们不必再吃稀粥了，他已经变出一炉子烤肉、鱼和点心来了。”

“好极了！”农夫说。他很快地就把炉子掀开，发现了他老婆藏在里面的那些好菜。不过，他却以为这些好东西是袋里的魔法师变出来的。他的女人什么话也不敢说，只好

赶快把这些菜搬到桌上来。他们两人就把肉、鱼和糕饼痛快地吃了一顿。现在小克劳斯又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弄得里面的皮又叫起来。

“他现在又在说什么呢？”农夫问。

小克劳斯回答说：“他说他还为我们变出了三瓶酒，这酒也在炉子里面哩。”

那女人就不得不把她所藏的酒也取出来，农夫把酒喝了，非常愉快。于是他自己也很想有一个像小克劳斯袋子里的魔法师。

“他能够变出魔鬼吗？”农夫问。“我倒很想看看魔鬼呢，因为我现在很愉快。”

“当然咯，”小克劳斯说。“我所要求的东西，我的魔法师都能变得出来——难道你不能吗，魔法师？”他一边说着，一边踩着这张皮，弄得它又叫起来。“你听到没有？他说：‘能变得出来。’不过这个魔鬼的样子是很丑的：我看最好还是不要看他吧。”

“噢，我一点也不害怕。他会是一副什么样子呢？”

“嗯，他简直跟本乡的牧师一模一样。”

“哈！”农夫说，“那可真是太难看了！你要知道，我真

是看不惯牧师的一副嘴脸。不过也没有什么关系，我只要知道他是个魔鬼，也就能忍受得了。现在我鼓起勇气来吧！不过请别让他离我太近。”

“让我问一下我的魔法师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在袋子上踩了一下，同时把耳朵偏过来听。

“他说什么？”

“他说你可以走过去，把墙角那儿的箱子打开。你可以看见那个魔鬼就蹲在里面。不过你要把箱盖子好好抓紧，免得他溜走了。”

“我要请你帮助我抓住盖子！”农夫说。于是他走到箱子那儿。他的妻子早把那个真正的牧师在里面藏好了。现在他正坐在里面，非常害怕。

农夫把盖子略为掀开，朝里面偷偷地瞧了一下。

“嗒嗒！”他喊出声来，朝后跳了一步。“是的，我现在看到他了。他跟我们的牧师是一模一样。啊，这真骇人！”

为了这件事，他们得喝几杯酒。所以他们坐下来，一直喝到夜深。

“你得把这位魔法师卖给我，”农夫说。“随便你要多少钱吧：我马上就可以给你一大斗钱。”



“不成，这个我可不干，”小克劳斯说。“你想想看吧，这位魔法师对我的用处该有多大呀！”

“啊，要是它属于我该多好啊！”农夫继续要求着说。

“好吧，”最后小克劳斯说。“今晚你让我在这儿过夜，实在对我太好了。就这样办吧。你拿一斗钱来，可以把这个魔法师买去，不过我要满满的一斗钱。”

“那不成问题，”农夫说。“可是你得把那儿的一个箱子带走。我一分钟也不愿意把它留在我的家里。谁也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待在里面。”

小克劳斯把他装着干马皮的那个袋子给了农夫，换得了一斗钱，而且这斗钱是装得满满的。农夫还另外给了他一辆大车，把钱和箱子运走。

“再会吧！”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推着钱和那只大箱子——牧师还坐在里面——走了。

在树林的另一边有一条又宽又深的河，水流得非常急，谁也难得游过逆流。不过那上面新建了一座大桥。小克劳斯在桥中央停下来，大声地讲了几句话，使箱子里的牧师能够听见：

“咳，这口笨箱子叫我怎么办呢？它是那么重，好像里面

装得有石头似的。我已经够累,再也推不动了。我还是把它扔到河里去吧。如果它流到我家里,那是再好也不过;如果它流不到我家里,那也就只好让它去吧。”

于是他一只手把箱子略微提起一点,好像真要把它扔到水里去似的。

“干不得,请放下来吧!”箱子里的牧师大声说。“请让我出来吧!”

“哎唷!”小克劳斯装做害怕的样子说。“他原来还在里面!我得赶快把它扔进河里去,让他淹死。”

“哎呀!扔不得!扔不得!”牧师大声叫起来。“请你放了我,我可以给你一大斗钱。”

“呀,这倒可以考虑一下,”小克劳斯说,同时把箱子打开。

牧师马上就爬出来,把那口空箱子推到水里去。随后他就回到了家里,小克劳斯跟着他,得到了满满一斗钱。小克劳斯已经从农夫那里得到了一斗钱,所以现在他整个车子里都装满钱了。

“你看我那匹马的代价倒真是不小呢,”当他回到家来、走进自己的房间里去时,他对自己说,同时把钱倒在地上,

堆成一大堆。“如果大克劳斯知道我靠了一匹马发了大财的话，他一定会生气的。不过我决不老老实实地告诉他。”

因此他派一个孩子到大克劳斯家里去借一个斗来。

“他要这东西干什么呢？”大克劳斯想。于是他在斗底上涂了一点焦油，好使它能粘住一点它所量过的东西。事实上也是这样，因为他收回这斗的时候，发现那上面粘着三块崭新的银毫。

“这是什么呢？”大克劳斯说。他马上跑到小克劳斯那儿去。“你这些钱是从哪儿弄来的？”

“哦，那是从我那张马皮上赚来的。昨天晚上我把它卖掉了。”

“它的价钱倒是不小啦，”大克劳斯说。他急忙跑回家来，拿起一把斧头，把他的四匹马当头砍死了。他剥下皮来，送到城里去卖。

“卖皮哟！卖皮哟！谁要买皮？”他在街上喊。

所有的皮鞋匠和制革匠都跑过来，问他要多少价钱。

“每张卖一斗钱！”大克劳斯说。

“你发疯了吗？”他们说。“你以为我们的钱可以用斗量么？”

“卖皮哟！卖皮哟！谁要买皮？”他又喊起来。人家一问起他的皮的价钱，他老是回答说：“一斗钱。”

“他简直是拿我们开玩笑。”大家都说。于是鞋匠拿起皮条，制革匠拿起围裙，都向大克劳斯打来。

“卖皮哟！卖皮哟！”他们讥笑着他。“我们叫你有一张像猪一样流着鲜血的皮。滚出城去吧！”他们喊着。大克劳斯拼命地跑，因为他从来没有像这次被打得那么厉害。

“嗯，”他回到家来时说。“小克劳斯得还这笔债，我要把他活活地打死。”

但是在小克劳斯的家里，他的祖母恰巧死掉了。她生前对他一直很厉害，很不客气。虽然如此，他还是觉得很难过，所以他抱起这死女人，把她放在自己温暖的床上，看她是不是还能复活起来。他要使她在那床上停一整夜，他自己坐在墙角里的一把椅子上睡——他过去常常是这样。

当他夜里正在那儿坐着的时候，门开了，大克劳斯拿着斧头进来了。他知道小克劳斯的床在什么地方。一直向床前走去，用斧头在他老祖母的头上砍了一下。因为他以为这就是小克劳斯。

“你要知道，”他说，“你不能再把我当做一个傻瓜来耍

了。”随后他也就回到家里去。

“这家伙真是一个坏蛋，”小克劳斯说。“他想把我打死。幸好我的老祖母已经死了，否则他会把她的一条命送掉。”

于是他给祖母穿上礼拜天的衣服，从邻人那儿借来一匹马，套在一辆车子上，同时把老太太放在最后边的座位上坐着。这样，当他赶着车子的时候，她就可以不至于倒下来。他们颠颠簸簸地走过树林。当太阳升起的时候，他们来到一个旅店的门口。小克劳斯在这儿停下来，走到店里去吃点东西。

店老板是一个有很多很多钱的人，他也是一个非常好的人，不过他的脾气很坏，好像他全身长满了胡椒和烟草似的。

“早安，”他对小克劳斯说。“你今天穿起漂亮衣服来啦。”

“不错，”小克劳斯说，“我今天是跟我的祖母上城里去呀：她正坐在外面的车子里，我不能把她带到这屋子里来。你能不能给她一杯蜜酒喝？不过请你把声音讲大一点，因为她的耳朵不太好。”

“好吧，这个我办得到，”店老板说，于是他倒了一大杯蜜酒，走到外边那个死了的祖母身边去。她僵直地坐在车子里。

“这是你孩子为你叫的一杯酒。”店老板说。不过这死妇人一句话也不讲，只是坐着不动。

“你听到没有？”店老板高声地喊出来。“这是你孩子为你叫的一杯酒呀！”

他又把这话喊了一遍，接着又喊了一遍。不过她还是一动也不动。最后他发起火来，把酒杯向她的脸上扔去。蜜酒沿着她的鼻子流下来，同时她向车子后边倒去，因为她只是放得很直，但没有绑得很紧。

“你看！”小克劳斯吵起来，并且向门外跑去，拦腰抱住这个店老板。“你把我的祖母打死了！你瞧，她的额角上有一个大洞。”

“咳，真糟糕！”店老板也叫起来，难过地扭着自己的双手。“这完全怪我脾气太坏！亲爱的小克劳斯，我给你一斗钱好吧，我也愿意安葬她，把她当做我自己的祖母一样。不过请你不要声张，否则我的脑袋就保不住了。那才不痛快呢！”

因此小克劳斯又得到了一斗钱。店老板还安葬了他的

老祖母，像是安葬自己的亲人一样。

小克劳斯带着这许多钱回到家里，马上叫他的孩子去向大克劳斯借一个斗来。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大克劳斯说。“难道我没有把他打死吗？我得亲眼去看一下。”他就亲自拿着斗来见小克劳斯。

“你从哪里弄到这么多的钱？”他问。当他看到这么一大堆钱的时候，他的眼睛睁得非常大。

“你打死的是我的祖母，并不是我呀，”小克劳斯说。
“我已经把她卖了，得到一斗钱。”

“这个价钱倒是非常高。”大克劳斯说。于是他马上跑回家去，拿起一把斧头，把自己的老祖母砍死了。他把她装上车，赶进城去，在一位药剂师的门前停住，问他是不是愿意买一个死人。

“这是谁？你从什么地方弄到她的？”药剂师问。

“这是我的祖母，”大克劳斯说。“我把她砍死了，为的是想卖得一斗钱。”

“愿上帝救救我们！”药剂师说。“你简直在发疯！再不要讲这样的话吧，再讲你就会掉脑袋了。”于是他就老老实

实地告诉他，他做的这桩事情是多么要不得，他是一个多么坏的人，他应该受到怎样的惩罚。大克劳斯吓了一跳，赶快从药房里跑出来，跳进车里，抽起马鞭，奔回家来。不过药剂师和所有在场的人都以为他是一个疯子，所以也就随便让他逃走了。

“你得还这笔债！”大克劳斯把车子赶上了大路以后说，“是的，小克劳斯，你得还这笔债！”他一回到家来，就马上找到一个最大的口袋，一直向小克劳斯家里走，说：“你又作弄了我一次！第一次我打死了我的马；这一次又打死了我的老祖母！这完全得由你负责。不过你别再想作弄我了。”于是他就把小克劳斯拦腰抱住，塞进那个大口袋里去，背在背上，大声对他说：“现在我要走了，要把你活活地淹死！”

要到河边，他得走好长一段路。小克劳斯倒够他背的呢。这条路挨近一座教堂：教堂内正在奏着风琴，人们正在唱着圣诗，唱得很好听。大克劳斯把装着小克劳斯的大口袋在教堂门口放下。他想：不妨进去先听一首圣诗，然后再向前走也不碍事：小克劳斯既跑不出来，而别的人又都在教堂里，因此他就走进去了。

“咳，我的天！咳，我的天！”袋子里的小克劳斯叹了一口气。他扭着，挣着，但是他没有办法把绳子弄脱。这时恰巧有一位赶牲口的白发老人走过来，手中拿着一根长棒；他正在赶着走在他前面的一群公牛和母牛。那群牛恰巧踢着那个装着小克劳斯的袋子，把它弄翻了。

“咳，我的天！”小克劳斯叹了一口气，“我年纪还是这么轻，现在就已经要进天国了！”

“可是我这个可怜的人，”赶牲口的人说，“我的年纪已经是这么老，现在却还进不去了呢！”

“那么请你把这袋子打开吧，”小克劳斯喊出声来。“你可以代替我钻进去，那么你就马上可以进天国了。”

“那很好，我愿意这样办！”赶牲口的人说。于是他就把袋子解开，小克劳斯就立刻爬出来了。

“你来看管这些牲口，好吗？”老人问。于是他就钻进袋子里去。小克劳斯把它系好，随后就赶着这群公牛和母牛走了。

过了不久，大克劳斯从教堂里走出来。他又把这袋子扛在肩上。他觉得袋子轻了一些；这是没有错的，因为赶牲口的老人只有小克劳斯一半重。

“现在背起他是多么轻啊！不错，这是因为我才听了
一首圣诗的缘故。”

他走向那条又宽又深的河边，把那个装着赶牲口的老
人的袋子扔到水里。他以为这就是小克劳斯了。所以他在
后面喊：“躺在那儿吧！你再也不能作弄我了！”

于是他回到家来。不过当他走到一个十字路口的时候，
他忽然碰到小克劳斯赶着一群牲口。

“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大克劳斯说。“难道我没有淹死
你吗？”

“不错，”小克劳斯说，“大约半个钟头以前，你把我扔
进河里去了。”

“不过你从什么地方得到这样好的牲口呢？”大克劳斯
问。

“它们都是海里的牲口，”小克劳斯说。“我把全部的经
过告诉你吧，同时我也要感谢你把我淹死。我现在走起运
来了。你可以相信我，我现在真正发财了！我呆在袋子里
的时候，真是害怕！当你把我从桥上扔进冷水里去的时候，
风就在我耳朵旁边叫。我马上就沉到水底，不过我倒没有
碰伤我自己，因为那儿长着非常柔软的水草。我是落到草

上的。马上这口袋也自动地开了。一位非常漂亮的姑娘，身上穿着雪白的衣服，湿头发上戴着一个绿色的花环，走过来拉着我的手，对我说：‘你就是小克劳斯吗？你来了，我先送给你几匹牲口吧。沿着这条路，再向前走十二里，你还可以看到一大群——我把它们都送给你好了。’我这时才知道河就是住在海里的人们的一条大道。他们在海底上走，从海那儿走向内地，直到这条河的尽头。这儿开着那么多美丽的花，长着那么多新鲜的草。游在水里的鱼儿在我的耳朵旁滑过去，像这儿的鸟在空中飞过一样。那儿的人是多么漂亮啊！在那儿的山丘上和田沟里吃着草的牲口是多么好看啊！”

“那么你为什么又马上回到我们这儿来了呢？”大克劳斯问。“水里面要是那么好，我决不会回来！”

“咳，”小克劳斯回答说，“这正是我聪明的地方。你记得我跟你讲过，那位海里的姑娘曾说：‘沿着大路再向前走十二里，’——她所说的路无非是河罢了，因为她不能走别种的路——那儿还有一大群牲口在等着我啦。不过我知道河流是怎样一种弯弯曲曲的东西——它有时这样一弯，有时那样一弯；这全是弯路，只要你做得到，你可以回到陆地上



来走一条直路,那就是穿过田野再回到河里去。这样就可以少走六里多路,因此我也就可以早点得到我的海牲口了!”

“啊,你真是一个幸运的人!”大克劳斯说。“你想,假如我也走向海底的话,我能不能也得到一些海牲口?”

“我想是能够的。”小克劳斯回答说。“不过我没有气力把你背在袋子里走到河边,你太重了!但是假如你自己走到那儿、同时自己钻进袋子里去,我倒很愿意把你扔进水里去呢!”

“谢谢你!”大克劳斯说。“不过我走下去得不到海牲口的话,我可要结结实实地揍你一顿啦!这点请你注意。”

“哦，不要这样，不要这样厉害吧！”于是他们就一起向河边走去。那些牲口已经很渴了，它们一看到水，就拼命冲过去喝。

“你看它们简直等都等不及了！”小克劳斯说。“它们急着要回到水底下去呀！”

“是的，不过你得先帮助我！”大克劳斯说，“不然我就要结结实实地揍你一顿！”

这样，他就钻进一个大口袋里去，那个口袋一直是由一头公牛驮在背上的。

“请放一块石头到里面去吧，不然我就怕沉不下去啦，”大克劳斯说。

“这个你放心，”小克劳斯回答说；但是他还是装了一块大石头到袋里去，用绳子把它系紧。接着他就把它一推：哗啦！大克劳斯滚到河里去了，而且马上就沉到河底。

“我恐怕你找不到牲口了！”小克劳斯说。于是他就把他所有的牲口赶回家来。



豌豆上的公主

从前有一位王子，他想找一位公主结婚；但是她必须是一位真正的公主。所以他就走遍了全世界，要想寻到这样的一位公主。可是无论他到什么地方，他总是碰到一些障碍。公主倒有的是；不过他没有办法断定她们究竟是不是真正的公主。她们总是有些地方不大对头。结果，他只好回家来，心中很不快活，因为他是那么渴望着得到一位真正的公主。

有一天晚上，忽然起了一阵可怕的暴风雨。天空在掣电，在打雷，在下着大雨。这真有点使人害怕！这时有人在敲着城门，老国王就走过去开门。

站在城门外的是一位公主。可是，天啦！经过了风吹雨打之后，她的样子是多么难看啊！水沿着她的头发和衣服向下面流，流进鞋尖，又从脚跟流出来。她说她是一个真正的公主。

“是的，这点我们马上就可以考查出来。”老皇后心里想，可是她什么也没说。她走进卧房，把所有的被褥都搬开，在床榻上放了一粒豌豆。于是她取出二十床垫子，把它们压在豌豆上；随后她又在这些垫子上放了二十床鸭绒被。

这位公主夜里就睡在这些东西上面。

早晨大家问她昨晚睡得怎样。

“啊，不舒服极了！”公主说，“我差不多整夜没有合上眼！天晓得我床上有件什么东西？我睡到一块很硬的东西上面，弄得我全身发青发紫，这真怕人！”

现在大家就看出来了，她是一位真正的公主，因为压在这二十床垫子和二十床鸭绒被下面的一粒豌豆，她居然还能感觉得出来。除了真正的公主以外，任何人都不会有这

么嫩的皮肤的。

因此那位王子就选她为妻子了，因为现在他知道他得到了一位真正的公主。这粒豌豆因此也就送进了博物馆。如果没有人把它拿走的话，人们现在还可以在那儿看到它呢。

请注意，这是一个真的故事。



小意达的花儿

“我的可怜的花儿都已经死了！”小意达说。“昨天晚上它们还是那么美丽，现在他们的叶子却都垂下来了，枯萎了。它们为什么要这样呢？”她问一个坐在沙发上的学生，因为她很喜欢他。他会讲一些非常美丽的故事，会剪出一些很有趣的图案：小姑娘在一颗心房里跳舞的图案、花朵的图案，还有门可以自动开启的一个大宫殿的图案。他是一个快乐的学生。

“为什么花儿今天显得这样没有精神呢？”她又问，同

时把一束已经枯萎了的花指给他看。

“你可知道他们做了什么事情!”学生问,“这些花儿昨夜去参加了一个跳舞会啦,因此它们今天把头垂下来了。”

“可是花儿并不会跳舞呀,”小意达说。

“嗨,它们可会跳啦,”学生说,“天一黑,我们去睡了以后,它们就兴高采烈地围着跳起来。差不多每天晚上它们都有一个舞会。”

“小孩子可不可以去参加这个舞会呢?”

“当然可以的,”学生说,“小小的雏菊和铃兰花都可以的。”

“这些顶美丽的花儿在什么地方跳舞呢?”小意达问。

“你到城门外的那座大宫殿里去过吗?国王在夏天就搬到那儿去住,那儿有最美丽的花园,里面有各种颜色的花。你看到过那些天鹅吗?当你要抛给它们面包屑的时候,它们就向你游来。美丽的舞会就是在那儿举行的,你相信我的话吧。”

“我昨天就和我的妈妈到那个花园里去过,”小意达说;

“可是那儿树上的叶子全都落光了,而且一朵花儿都没有!”

它们到什么地方去了呀？我在夏天看到过那么多的花。”

“它们都搬进宫里去了呀，”学生说。“你要知道，等到国王和他的臣仆们迁到城里去了以后，这些花儿就马上从花园跑进宫里去，在那儿欢乐地玩起来。你应该看看它们的那副样儿才好。那两朵顶美丽的玫瑰花自己坐上王位，做起花王和花后来。所有的红鸡冠花都排在两边站着，弯着腰行礼，它们就是花王的侍从。各种好看的花儿都来了，于是一个盛大的舞会也就开始了。蓝色的紫罗兰就是小小的海军学生；它们把风信子和番红花称为小姐，跟她们一起跳起舞来。郁金香和高大的卷丹花就是老太太。她们在旁监督，要舞会开得好，要大家都守规矩。”

“不过，”小意达问，“这些花儿在国王的宫里跳起舞来，难道就没有人来干涉它们吗？”

“因为没有谁真正知道这件事情呀，”学生说，“当然喽，有时那位年老的宫殿管理人夜间到那里去，因为他得在那里守夜。他带着一大把钥匙。可是当花儿一听到钥匙响的时候，它们马上就静下来，躲到那些长窗帘后面去，只是把头偷偷地伸出来。那位老管理人只是说，‘我闻到这儿有点花香；’但是他却看不见它们。”

“这真是滑稽得很！”小意达说，拍着双手，“不过我可不可以在这里瞧瞧这些花儿呢？”可不可以瞧瞧这些花儿呢？”

“可以的，”学生说，“你再去看的时候，只须记住偷偷地朝窗子看一眼，就可以瞧见它们。今天我就是这样做的。有一朵长长的黄水仙花懒洋洋地躺在沙发上，她满以为自己是一位宫廷的贵妇人呢！”

“植物园的花儿也可以到那儿去么？它们能走那么远的路么？”

“能的，这点你可以放心，”学生说。“假如它们愿意的话，它们还可以飞呢。你看到过那些红的、黄的、白的蝴蝶吗？它们看起来差不多像花朵一样，它们本来就是花朵啦。它们曾经从花枝上高高地跳向空中，拍着它们的花瓣，好像这就是小小的翅膀似的。这么着，它们就飞起来啦。因为它们很有礼貌，所以它们得到许可也能在白天飞，它们不必再回到家里去，死死地呆在花枝上了。这样，它们的花瓣最后也就变成真正的翅膀了。这些东西你已经亲眼看过。很可能植物园的花儿从来没有到国王的宫里去过，而且很可能它们完全不知道那儿晚间是多么有趣。唔，我现在可以教你一件事，准叫那位住在这附近的植物学教授感到非

常惊奇。你认识他,不是么?下次你走到他的花园里去的时候,请你带一个信给一朵花,说是宫里有人在开一个盛大的舞会。那么这朵花就会转告所有别的花儿,于是它们就会全部飞走的。等那位教授走到花园来的时候,他将一朵花也看不见。他决不会猜得出花儿都跑到什么地方去了。”

“不过,花儿怎么会互相传话呢?花儿是不会讲话的呀。”

“当然咯,它们是不会讲话的,”学生回答说;“不过它们会表情呀。你一定注意到,当风在微微吹动着的时候,花儿就点起头来,摇着它们所有的绿叶子。这些姿势它们都明白,跟讲话一样。”

“那位教授能懂得它们的表情么?”意达问。

“当然懂得。有一天早晨他走进他的花园,看到一棵有刺的大荨麻正在那儿用它的叶子对美丽的红荷兰石竹花打着手势。它是在说:‘你是那么美丽,我多么爱你呀!’可是老教授看不惯这类的事儿,所以他就马上在荨麻的叶子上打了一巴掌,因为叶子就是它的手指。不过这样他就刺痛了自己,所以从此以后他再也不敢碰一下荨麻了。”

“这倒很滑稽,”小意达说,同时大笑起来。

“居然把这类的事儿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一位怪讨厌的枢密顾问官说。他这时恰恰来拜访,坐在一个沙发上。他不太喜欢这个学生,当他一看到这个学生剪出一些滑稽好笑的图案时,他就要发牢骚。这些图案有时代表一个人吊在绞架上,手里捧着一颗心,表示他曾偷过许多人的心;有时剪的是一个老巫婆,把自己的丈夫放在自己的鼻梁上,自己骑着一把扫帚飞行。这位枢密顾问官看不惯这类的东西,所以他常常喜欢说刚才那样的话:“居然把这样的怪想头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全是些没有道理的幻想!”

不过,学生所讲的关于她的花儿的事情,小意达感到非常有趣,她在这个问题上想了很久。花儿垂下了它们的头,是因为它们跳了通宵的舞,很疲倦了,无疑地,它们是病倒了。所以她就将它们带到她的别的一些玩具那儿去。这些玩具是放在一个很好看的小桌子上的,抽屉里面全是装着她心爱的东西。她的玩具苏菲亚正睡在玩偶的床里,不过小意达对她说:“苏菲亚啦,你真应该起来了。今晚你应该设法在抽屉里睡才好。可怜的花儿全都病了,它们应该睡在你的床上。这样它们也许就可以好起来。”于是她就将这

玩偶移开。可是苏菲亚显出很不高兴的样子，一句话也不说。

小意达把花儿放到玩偶的床上，用小被子把它们盖好。她还告诉它们说，现在必须安安静静地睡觉，她自己得去为它们泡一壶茶来喝，使得它们的身体可以复原，明天可以起床。同时她把窗帘拉拢，紧紧地掩住它们的床，免得太阳射着它们的眼睛。

这一整夜她老是想那个学生所告诉她的事情。当她自己要上床去睡的时候，她不得不先在拉拢了的窗帘后面瞧瞧。沿着窗子陈列着她母亲的一些美丽的花儿——有风信子，也有番红花。她悄悄地低声对它们说：“我知道，今晚你们要去参加一个舞会的。”可是这些花儿装做一句话也听不懂，连一片叶儿也不动一下。可是小意达自己心里有数。

她上了床以后，静静地躺了很久。她想，要是能够看到这些可爱的花儿在国王的宫殿里跳舞，那该是多么有趣啊！

“我不知道我的花儿真的到那儿去过没有？”于是她就睡着了。夜里她又醒来；她梦见了那些花儿和那个学生——那位枢密顾问官常常责备他，说他把一些无聊的想法灌到她

的脑子里去。小意达睡的房间是很静的。夜灯还在桌子上亮着；爸爸和妈妈已经睡着了。

“我不知道我的花儿现在是不是仍旧睡在苏菲亚的床上？”她对自己说。“我多么希望知道啊！”她把头稍为抬起一点，对那半掩着的房门看了一眼。她的花儿和她的一切玩具都放在门外。她静静地听着。她这时好像听到了外面房间里有人在弹钢琴，弹得很美，很轻柔，她从来没有听过这样的琴声。

“现在花儿一定在那儿跳起舞来了！”她说，“哦，上帝，我是多么想瞧瞧它们啊！”可是她不敢起床，因为她怕惊醒了她的爸爸和妈妈。

“我只希望它们到这儿来！”她说。可是花儿并不走进来。音乐还是继续在演奏着，非常美丽。她实在再也忍不住了，因为这一切是太美了。她爬出她的小床，静静地走到门那儿去，朝着外边那个房间偷偷地望。啊，她所瞧见的那幅景象是多么有趣啊！

那个房间里没有点灯，但是仍然很亮，因为月光射进窗子，正照在地板的中央。房间里亮得差不多像白天一样。所有的风信子和番红花排成两行在地板上站着。窗槛上现

在一朵花儿也没有了，只有一些空空的花盆。各种花儿在地板上团团地互相舞起来，它们是那么娇美。它们形成一条整齐的、长长的舞链；它们把它们绿色的长叶子联结起来，旋转地扭着它们的腰肢；钢琴旁边坐着一朵高大的黄百合花。无疑地，小意达在夏天看到过它一次，因为她记得很清楚，那个学生曾经说过：“这朵花儿多么像莉妮小姐啊！”那时大家都笑他。不过现在小意达的确觉得这朵高大的黄花像那位小姐。她弹钢琴的样子跟她是一模一样——把她那鹅蛋形的黄脸庞一忽儿偏向这边，一忽儿又偏向那边，同时还不时点点头，打着这美妙音乐的拍子！

任何花也没有注意到小意达。她看到一朵很大的蓝色早春花跳到桌子的中央来。玩具就放在那上面。它一直走到那个玩偶的床旁边去，把窗帘向两边拉开。那些生病的花儿正躺在床上，但是它们马上站起来，向一些别的花儿点着头，表示它们也想参加跳舞。那个年老的扫烟囱的玩偶——它的下嘴唇有一个缺口——站了起来，对这些美丽的花儿打了一个恭，这些花儿一点也不像害病的样子。它们跳下床来，跟其他的花儿混在一起，非常快乐。

这时好像有一件什么东西从桌上落了下来。意达朝那

儿望去，那原来是别人送给她过狂欢节的一根桦木条^①。它从桌子上跳了下来！它也以为它是这些花儿中的一员。它的样子也是很可爱的。一个小小的蜡人骑在它的身上。蜡人头上戴着一顶宽大的帽子，跟枢密顾问官所戴的那顶差不多。这桦木条用它的三条红腿子径直跳到花群中去，重重地在地板上跺着脚，因为它在跳波兰的“马佐尔加舞”啦。可是别的花儿没有办法跳这种舞，因为它们的身段很轻，不能够那样跺脚。

骑在桦木条上的那个蜡人忽然变得又高又大了。他像一阵旋风似地扑向纸花那儿去，说：“居然把这样的怪想头灌进一个孩子的脑子里去！全是些没有道理的幻想！”这蜡人跟那位戴宽帽子的枢密顾问官一模一样，而且他的那副面孔也是跟顾问官的一样发黄和生气。可是那些纸花在他的瘦腿子上打了一下；于是他缩做一团，又变成了一个藐小的蜡人。瞧他那副神气倒是满有趣的！小意达忍不住要大笑起来了。桦木条继续跳它的舞，弄得这位枢密顾问官也不得不跳了。现在不管他变得粗大也好，瘦长也好，或者仍

^① 狂欢节的桦木条（Fastelasns-Risét）是一根涂着彩色的桦木棍子；丹麦的小孩子把它拿来当作马骑。

然是一个戴大黑帽子的黄蜡人也好，完全没有关系。这时一些别的花儿，尤其是曾经在木偶的床上睡过一阵子的那几朵花儿，就对他说了句把恭维话，于是那根桦木条也就停下让他休息了。

这时抽屉里忽然起了一阵很大的敲击声——意达的玩偶苏菲亚跟其他许多的玩具都睡在里面。那个扫烟囱的人赶快跑到桌子旁边去，直直地匍在地下，拱起腰把抽屉顶出了一点。这时苏菲亚坐起来，向四周望了一眼，非常惊奇。

“这儿一定有一个舞会，”她说。“为什么没有人告诉我呢？”

“你愿意跟我跳舞么？”扫烟囱的人说。

“你倒是一个蛮漂亮的舞伴啦！”她回答说，把背掉向他。

于是她在抽屉上坐下来；她以为一定会有一朵花儿来请她跳舞的。可是什么花儿也没有来。因此她就故意咳嗽了几声：“哼！哼！哼！”然而还是没有花儿来请她。扫烟囱的人这时独自个儿在跳，而且跳得还不坏哩。

现在既然没有什么花儿来理苏菲亚，她就故意从抽屉上倒下来，一直落到地板上，弄出一个很大的响声。所有

的花儿现在都跑过来，围绕着她，问她是不是跌伤了。这些花儿——尤其是曾经在她床上睡过的花儿——对她都非常亲切。可是她一点也没有跌伤。意达的花儿都因为那张很舒服的床而对她表示谢意。它们把她捧得多高，请她到月亮正照着的地板的中央来，和她一起跳舞。所有其余的花儿在她周围形成一个圆圈。现在苏菲亚可高兴了！她告诉它们可以随使用她的床，她自己睡在抽屉里也不碍事。

可是花儿说：“我们从心里感谢你，不过我们活不了多久。明天我们就要死了。但是请你告诉小意达，叫她把我们埋葬在花园里——那个金丝雀也是躺在那儿的。到明年的夏天，我们就又可以活转来，长得更美丽了。”

“不成，你们决不能死去！”苏菲亚说。她把这些花吻了一下。

这时客厅的门忽然开了。一大群美丽的花儿跳着舞走进来。意达想像不到它们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它们一定是国王宫殿里的那些花儿。最先进来的是两朵鲜艳的玫瑰花。它们每朵都戴着一顶金皇冠——原来它们就是花王和花后啦。随后就跟进来了一群美丽的紫罗兰花和荷兰石竹花。它们向各方面致敬。它们还带来了一个乐队。大朵的

罂粟花和牡丹花使劲地吹着豆荚，把脸都吹红了。蓝色的风信子和小小的白色雪形花发出丁当丁当的响声，好像它们身上戴得有铃似的。这音乐真有些滑稽！不一会儿，许多别的花儿也来了，它们一起跳着舞：蓝色的堇菜花、粉红的樱草花、雏菊花、铃兰花都来了。这些花儿互相接着吻。它们看起来真是美极了！

最后这些花儿互相道着晚安。于是小意达也钻到床上去了；她所见到过的这一切情景，又在她的梦里出现了。

当她第二天起来的时候，她急忙跑到小桌子那儿去，看看花儿是不是仍然还在。她把掩着小床的幔帐向两边拉开。是的，花儿全在，可是比起昨天来，它们显得更凋零了。苏菲亚仍然是躺在抽屉里——是意达把她送上床的。她的样子好像还没有睡醒似的。

“你还记得你要和我说的话么？”小



意达问。不过苏菲亚的样子显得很傻。她一句话也不说。

“你太不好了！”意达说。“但是它们还是跟你一起跳了舞啦。”

于是她取出一个小小的纸盒子，上面绘了一些美丽的鸟儿。她把这盒子打开，把死了的花儿都装了进去。

“这就是你们的漂亮的棺材！”她说，“当我那两位住在挪威的表兄弟来看我的时候，他们就会帮助我把你们葬在花园里的，好叫你们在夏天又可以长出来，成为更美丽的花朵。”

挪威的表兄弟是两个活泼的孩子。一个叫约那斯。一个叫亚多尔夫。他们的父亲送给了他们两个弓，他们把这东西也一起带来给意达看。她把那些已经死去了的可怜的花儿的故事全告诉给他们。于是他们就得到许可来为这些花儿举行葬礼。这两个孩子肩上背着弓，走在前面；小意达托着那装着死去的花儿的美丽匣子，走在后面。他们在花园里掘了一个小小的坟墓。意达先吻了吻这些花儿，然后就把它们连匣子一起葬在土里。约那斯和亚多尔夫在坟上射着箭，作为敬礼，因为他们既没有枪，又没有炮。

拇 指 姑 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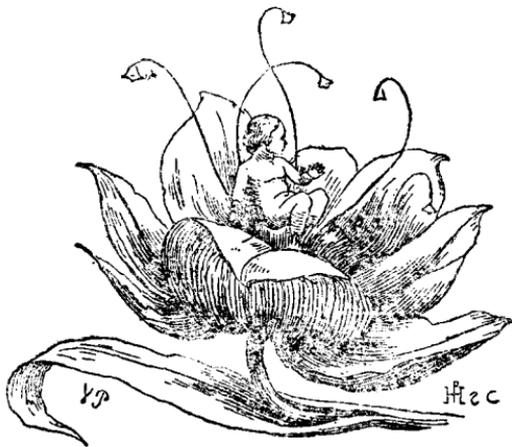
从前有一个女人,她非常希望有一个丁点儿小的孩子。但是她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可以得到。因此她就去请教一位巫婆。她对巫婆说:

“我非常想要有一个小小的孩子!你能告诉我什么地方可以得到一个吗?”

“嗨!这容易得很!”巫婆说。“你把这颗大麦粒拿去。它可不是乡下人的田里长的那种大麦粒,也不是鸡吃的那种大麦粒啦。你把它埋在一个花盆里。不久你就可以看到你所要看的東西了。”

“谢谢您,”女人说。她给了巫婆三个银币。于是她就回到家来,种下一颗大麦粒。很快一朵美丽的大红花就长出来了。它看起来很像一朵郁金香,不过它的叶子紧紧地包在一起,好像仍旧是一个花苞似的。

“这是一朵很美的花,”女人说,同时她在那美丽的、黄而带红的花瓣上吻了一下。不过,当她正在吻的时候,花儿



忽然劈啪一声, 开放了。人们现在可以看得出, 这是一朵真正的郁金香。但是在这朵花的正

中央, 在那根绿色的雌蕊上面, 坐着一位娇小的姑娘, 她看起来又白嫩, 又可爱。她还没有大拇指的一半长, 因此人们就将她叫做拇指姑娘。

拇指姑娘的摇篮是一个光得发亮的漂亮胡桃壳, 她的垫子是蓝色紫罗兰的花瓣, 她的被单是玫瑰的花瓣。这就是她晚上睡觉的地方。但是白天她在桌子上玩耍——在这桌子上, 那个女人放了一个盘子, 上面又放了一圈花儿, 花的枝干浸在水里。水上浮着一片很大的郁金香花瓣。拇指姑娘可以坐在这花瓣上, 用两根白马尾作桨, 从盘子这一边划到那一边。这样儿真是美丽啦! 她还能唱歌, 而且唱得那么温柔和甜蜜, 从前没有任何人听到过。

一天晚上,当她正在她漂亮的床上睡觉的时候,一个难看的癞蛤蟆从窗子外面跳进来了,因为窗子上有一块玻璃已经破了。这癞蛤蟆又丑又大,而且是粘糊糊的。她一直跳到桌子上。拇指姑娘正睡在桌子上鲜红的玫瑰花瓣下面。

“这姑娘倒可以做我儿子的一个漂亮妻子哩,”癞蛤蟆说。于是她一把抓住拇指姑娘正睡着的那个胡桃壳,背着它跳出了窗子,一直跳到花园里去。

花园里有一条很宽的小溪在流着。但是它的两岸又低又潮湿。癞蛤蟆和她的儿子就住在这儿。哎呀!他跟他的妈妈简直是一个模子铸出来的,也长得奇丑不堪。“阁楼!阁楼!啯!啯!啯!”当他看到胡桃壳里的这位美丽小姑娘时,他只能讲出这样的话来。

“讲话不要那么大声啦,要不你就把她吵醒了,”老癞蛤蟆说。“她还可以从我们这儿逃走,因为她轻得像一片天鹅的羽毛!我们得把她放在溪水里睡莲的一片宽叶子上面。她既是这么娇小和轻巧,那片叶子对她说来可以算做是一个岛了。她在那上面是没有办法逃走的。在这期间我们就可以把泥巴底下的那间好房子修理好——你们俩以后就可以在那儿住下来过日子。”

溪里长得有许多叶子宽大的绿色睡莲。它们好像是浮在水面上似的。浮在最远的那片叶子也就是最大的一片叶子。老癞蛤蟆向它游过去，把胡桃壳和睡在里面的拇指姑娘放在它上面。

这个可怜的、丁点小的姑娘大清早就醒来了。当她看见自己现在在什么地方的时候，就不禁伤心地哭起来，因为这片宽大的绿叶子的周围全都是水，她一点也没有办法回到陆地上去。

老癞蛤蟆坐在泥里，用灯芯草和黄睡莲把房间装饰了一番——有新媳妇住在里面，当然应该收拾漂亮一点才对。随后她就和她的丑儿子向那片托着拇指姑娘的叶子游去。他们要在她没有来以前，先把她的那张美丽的床搬走，安放在洞房里面。这个老癞蛤蟆在水里向她深深地鞠了一躬，同时说：

“这是我的儿子；他就是你未来的丈夫。你们俩在泥巴里将会生活得很幸福的。”

“阁！阁！格！格！格！”这位少爷所能讲出的话，就只有这一点。

他们搬着这张漂亮的小床，在水里游走了。拇指姑娘独

自坐在绿叶上,不禁大哭起来,因为她不喜欢跟一个讨厌的癞蛤蟆住在一起,也不喜欢有那么一个丑的少爷做自己的丈夫。在水里游着的一些小鱼曾经看到过癞蛤蟆,同时也听到过她所说的话。因此它们都伸出头来,想瞧瞧这个小小的姑娘。它们一眼看到她,就觉得她非常美丽,因而它们非常不满意,觉得这样一个人儿却要下嫁给一个丑癞蛤蟆,那可不成!这样的事情决不能让它存在!它们在水里一齐集合到托着那片绿叶的梗子的周围——小姑娘就住在那上面。它们用牙齿把叶梗子咬断了,使得这片叶子顺着水流走了,带着拇指姑娘流走了,流得非常远,流到癞蛤蟆完全没有办法达到的地方去。

拇指姑娘流过了许许多多的地方。住有一些灌木林里的小鸟儿看到她,都唱道:“多么美丽的一位小姑娘啊!”

叶子托着她漂流,越流越远;最后拇指姑娘就漂流到外国去了。

一只很可爱的白蝴蝶不停地环绕着她飞,最后就落到叶子上来,因为它是那么喜欢拇指姑娘;而她呢,她也非常高兴,因为癞蛤蟆现在再也找不着她了。同时她现在所流过的这个地带是那么美丽——太阳照在水上,正像最亮



的金子。她解下腰带,把一端系在蝴蝶身上,把另一端紧紧地系在叶子上。叶子带着拇指姑娘一起很快地在水上流走了,因为她就站在叶子的上面。

这时有一只很大的金龟子飞来了。他看到了她。他立刻用他的爪子抓住她纤细的腰,带着她一起飞到树上去了。但是那片绿叶继续顺着溪流游去,那只蝴蝶也跟着在一起游,因为他是系在叶子上的,没有办法飞开。

天啦!当金龟子带着她飞进树林里去的时候,可怜的拇指姑娘该是多么害怕啊!不过她更为那只美丽的白蝴蝶难过。她已经把他紧紧地系在那片叶子上,如果他没有办法摆开的话,他一定就会饿死的。但是金龟子一点也不理会这事情,他和她一块儿坐在树里最大的一张绿叶子上面,把花里的蜜糖拿出来给她吃,同时说她是多么漂亮,虽然她一点也不像金龟子。不多久,住在树里的那些金龟子全都来拜访了。他们打量着拇指姑娘。金龟子小姐们耸了耸她们的触须,说:

“嗨,她不过只有两条腿罢了!这是怪难看的。”

“她连触角都没有!”她们说。

“她的腰太细了——呸!她完全像一个人——她是多

么丑啊！”所有的女金龟子们都齐声说。都齐声说。

然而拇指姑娘确是非常美丽的。甚至劫持她的那只金龟子也不免要这样想。不过当大家都说她是很难看的时候，他最后也只好相信这话了，他也不愿意要她了！她现在可以随便到什么地方去。他们带着她从树上一起飞下来，把她放在一朵雏菊上面。她在那上面哭得怪伤心的，因为她长得那么丑，连金龟子也不要她了。可是她仍然是人们所想象不到的一个最美丽的人儿，那么娇嫩，那么明朗，像一片最纯洁的玫瑰花瓣。

整个夏天，可怜的拇指姑娘单独地住在这个巨大的树林里。她用草叶为自己编了一个小床，她把它挂在一片大牛蒡叶底下，好使得雨不致淋到她身上。她从花里取出蜜来作为食物，她的饮料是每天早晨凝结在叶子上的露珠。夏天和秋天就这么过去了。现在，冬天——那又冷又长的冬天——来了。那些为她唱着甜蜜的歌的鸟儿现在都飞走了。树和花都凋零了。那片大的牛蒡叶——她一直是在它下面住着的——也卷起来了，只剩下一根枯黄的梗子。她感到可怕的寒冷。因为她的衣服都破了，而她的身体又是那

么瘦削和纤细——可怜的拇指姑娘啊！她一定会冻死的。雪也开始下降，每朵雪花落到她身上，就好像一个人把满铲子的雪块打到我们身上一样，因为我们高大，而她不过只有一寸来长。她只好把自己裹在一片干枯的叶子里，可是这并不温暖——她冻得发抖。

在她现在来到的这个树林的附近，有一块很大的麦田；不过田里的麦子早已经收割了。冻结的地上只留下一些光赤的残梗。对她说来，在它们中间走过去，简直等于穿过一片广大的森林。啊！她冻得多么发抖啊！最后她来到了一只田鼠的门口。这就是一棵麦根下面的一个小洞。田鼠住在那里面，又温暖，又舒服。她藏有一整房间的麦子，她还有一间漂亮的厨房和一个饭厅。可怜的拇指姑娘站在门里，像一个讨饭的穷苦女孩子。她请求施舍一颗大麦粒给她，因为她已经两天没有吃过一丁点儿东西。

“你这个可怜的小人儿，”田鼠说——因为她本来是一个好心肠的老田鼠——“到我温暖的房子里来，和我一起吃点东西吧。”

因为她现在很喜欢拇指姑娘，所以她说：“你可以跟我住在一块，度过这个冬天，不过你得把我的房间弄得干净整

齐,同时讲些故事给我听,因为我这个人就是喜欢听故事。”

这个和善的老田鼠所要求的事情,拇指姑娘都一一答应了。她在那儿住得非常快乐。

“不久我们就要有一个客人来,”田鼠说。“我的这位邻人经常每个星期来看我一次,他住的比我舒服得多,他有宽大的房间,他穿着非常美丽的黑天鹅绒袍子。只要你能够得到他做你的丈夫,那么你一辈子可就享用不尽了。不过他的眼睛看不见东西。你得讲一些你所知道的、最美的故事给他听。”

拇指姑娘对于这事没有什么兴趣。她不愿意跟这位邻居结婚,因为他是一只鼯鼠。他穿着他的黑天鹅绒袍子来拜访了。田鼠说,他是怎样有钱和有学问,他的家也要比田鼠的大二十倍;他有很高深的知识,不过他不喜欢太阳和美丽的花儿;而且他还喜欢说这些东西的坏话,因为他自己从来没有看见过它们。

拇指姑娘得为他唱一曲歌。她唱了“金龟子呀,飞走吧!”,又唱了“牧师走上草原”。因为她的声音是那么美丽,鼯鼠就不禁爱上她了。不过他没有表示出来,因为他是一个很谨慎的人。

最近他从自己房子里挖了一条长长的地道，通到她们的这座房子里来。他请田鼠和拇指姑娘到这条地道里来散步，而且只要她们愿意，她们随时都可以来。不过他忠告她们不要害怕一只躺在地道里的死鸟。他是一只完整的鸟儿，有翅膀，也有嘴。无疑地他是不久以前、在冬天开始的时候死去的。他现在被埋葬的这块地方，恰恰被鼯鼠打穿了成为地道。

鼯鼠嘴里衔着一根引火木——它在黑暗中可以发出闪光。他走在前面，为她们把这条又长又黑的地道照明。当她们来到那只死鸟躺着的地方时，鼯鼠就用他的大鼻子顶着天花板，朝上面拱着土，拱出一个大洞来。阳光就通过这洞口射进来。在地上的正中央躺着一只死了的燕子，他的美丽的翅膀紧紧地贴着身体，小腿和头缩到羽毛里面：这只可怜的鸟儿无疑地是冻死了的。这使得拇指姑娘感到非常难过，因为她非常喜爱一切鸟儿。的确，他们整个夏天对她唱着美妙的歌，对她喃喃地讲着话。不过鼯鼠用他的短腿子一推，说：“他现在再也不能唱什么了！生来就是一只小鸟——这该是一件多么可怜的事儿！谢天谢地，我的孩子们将不会是这样。像这样的一只鸟儿，什么事也不能做，只会

吱吱喳喳地叫，到了冬天就不得不饿死了！”

“是的，你是一个聪明人，说得有道理，”田鼠说。“冬天一到，这些‘吱吱喳喳’的歌声对于一只雀子有什么用呢？他只有挨饿和受冻的一条路。不过我想这就是大家所谓的了不起的事情吧！”

拇指姑娘一句话也不说。不过当他们两个人把背掉向这燕子的时候，她就弯下腰来，把盖在他头上的那一簇羽毛温柔地向旁边拂了几下，同时在他闭着的双眼上轻轻地接了一个吻。

“在夏天对我唱出那么美丽的歌的人也许就是他了，”她想。“他不知给了我多少的快乐——他，这只亲爱的、美丽的鸟儿！”

鼯鼠现在把那个透进阳光的洞口又封闭住了；然后他就陪伴着这两位小姐回家。但是这天晚上拇指姑娘一忽儿也睡不着。她爬起床来，用草编成了一张宽大的、美丽的毯子。她拿着它到那只死了的燕子的身边去，把他的全身盖好。她同时还把她在田鼠的房间里所寻到的一些软棉花裹在燕子的身上，好使他在这寒冷的地上能够睡得温暖。

“再会吧，你这美丽的小鸟儿！”她说。“再会吧！在夏

天,当一切的树儿都变绿了的时候,当太阳光温暖地照着我们的时候,你唱出美丽的歌声——我要为这感谢你!”于是她把她的头贴着这鸟儿的胸膛上。她马上惊恐起来,因为他身体里面好像有件什么东西在跳动,这就是鸟儿的一颗心。这鸟儿并没有死,他只不过是躺在那儿冻得失去了知觉罢了。现在他得到了温暖,所以他又活了起来。

在秋天,所有的燕子都向温暖的国度飞去。不过,假如有一只掉了队,他就会遇到寒冷,于是他就会冻得落下来,像死了一样;他只有躺在他落下的那块地上,让冰冻的雪花把他全身盖满。

拇指姑娘真是抖得厉害,因为她是那么惊恐;这鸟儿,跟只有寸把高的她比起来,真是太庞大了。可是她鼓起勇气来。她把棉花紧紧地裹在这只可怜的鸟儿的身边;同时她把自己常常当作被盖的那张薄荷叶拿来,复在这鸟儿的头上。

第二天夜里,她又偷偷地去看他。他现在已经活了,不过还是有点昏迷。他只能把眼睛微微地睁开一忽儿,望了拇指姑娘一下。拇指姑娘手里拿着一块引火木站着,因为她没有别的灯亮。

“我感谢你——你，可爱的小宝宝！”这只身体不太好的燕子对她说，“我现在真是舒服和温暖！不久就可以恢复我的体力，又可以飞了，在暖和的阳光中飞了。”

“啊，”她说。“外面是多么冷啊。雪花在飞，遍地都在结冰。还是请你睡在你温暖的床上吧，我可以来照料你呀。”

她用花瓣盛着水送给燕子。燕子喝了水以后，就告诉她说，他有一个翅膀曾经在一个多刺的灌木林上擦伤了，因此不能跟别的燕子们飞得一样快；那时他们正在远行，飞到那辽远的、温暖的国度里去。最后他落到地上来了，可是其余的事情他现在就记不起来了。他完全不知道自己怎样来到这块地方的。

燕子在这儿住了一整个冬天。拇指姑娘待他很好，非常喜欢他，鼯鼠和田鼠一点儿也不知道这事，因为他们不喜欢这只可怜的、孤独的燕子。

当春天一到来，太阳把大地照得很温暖的时候，燕子就向拇指姑娘告别了。她把鼯鼠在顶上挖的那个洞打开。太阳非常美丽地照着他们。于是燕子就问拇指姑娘愿意不愿意跟他一起离开：她可以骑在他的背上，这样他们就可以远远地飞走，飞向绿色的树林里去。不过拇指姑娘知道，如果

她这样离开的话，田鼠就会感到痛苦的。

“不成，我不能离开！”拇指姑娘说。

“那么再会吧，再会吧，你这善良的、可爱的姑娘！”燕子说。于是他就向太阳飞去。拇指姑娘在后面望着他，她的两眼里闪着泪珠，因为她是那么喜爱这只可怜的燕子。

“滴丽！滴丽！”燕子唱着歌，向一个绿色的森林飞去。

拇指姑娘感到非常难过。她得不到许可走向温暖的太阳中去。在田鼠屋顶上的田野里，麦子已经长得很高了。对于这个可怜的小女孩子说来，这麦子简直是一片浓密的森林，因为她究竟不过只有一寸来高呀。

“在这个夏天，你得把你的新嫁衣缝好！”田鼠对她说，因为她的那个讨厌的邻人——那个穿着黑天鹅绒袍子的鼯鼠——已经向她求婚了。“你得准备好毛衣和棉衣。当你做了鼯鼠太太以后，你应该有坐着穿的衣服和睡着穿的衣服呀。”

拇指姑娘现在得摇起纺车来。鼯鼠聘请了四位蜘蛛，日夜为她纺纱和织布。每天晚上鼯鼠来拜访她一次。鼯鼠老是在咕噜地说：等到夏天快要完的时候，太阳就不会这么热了；现在它却把地面烤得像石头一样硬。是的，等夏天

去了以后，他就要跟拇指姑娘结婚了。不过她一点也不感到高兴，因为她的确不喜欢这位讨厌的鼯鼠。每天早晨，当太阳升起的时候，每天黄昏，当太阳落下的时候，她就偷偷地走到门那儿去。当风儿把麦穗吹向两边、使得她能够看到蔚蓝色的天空的时候，她就想象外面是非常光明和美丽的，于是她也就渴望地希望再见到她的亲爱的燕子。可是这燕子不再回来了，无疑地，他已经飞向很远很远的、美丽的、青翠的树林里去了。

现在是秋天了，拇指姑娘的全部嫁衣也准备好了。

“四个星期以后，你的婚礼就要举行了，”田鼠对她说。但是拇指姑娘哭了起来，同时说她不愿意和这讨厌的鼯鼠结婚。

“胡说！”田鼠说，“你不要固执；不然的话，我就要用我的白牙齿来咬你！他是一个很可爱的人，你得和他结婚！就是皇后也没有他那样好的黑天鹅绒袍子哩！他的厨房和储藏室里都藏满了东西。你得到这样一个丈夫，应该感谢上帝！”

现在婚礼要举行了。鼯鼠已经来了，他亲自来迎接拇指姑娘。她得跟他生活在一起，住在深深的地底下，永远再

也不能到温暖的太阳光中来，因为他不喜欢太阳。这个可怜的小姑娘现在感到非常难过，因为她现在不得不向那光耀的太阳告别——这太阳，当她跟田鼠住在一起的时候，她还能得到许可在门口望一眼。

“再会吧，您，光明的太阳！”她说着，同时向空中伸出双手，并且向田鼠的屋子外面走了几步——因为现在大麦已经收获了，这儿只剩下干枯的梗子。“再会吧，再会吧！”她又重复地说，同时用双臂抱住一朵还在开着的小红花。

“假如你看到了那只小燕子的话，我请求你代我向它问候一声。”

“滴丽！滴丽！”在这时候，一个声音忽然在她的头上叫起来。她抬头一看，这正是那只小燕子刚刚在飞过。他一看，到拇指姑娘，就显得非常地高兴。她告诉他说，她多么不愿意要那个丑恶的鼯鼠做她的丈夫啊；她还说，她得深深地住在地下，太阳将永远照不进来。一想到这点，她就忍不住哭起来了。

“寒冷的冬天现在要来了，”小燕子说。“我要飞得很远，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你愿意跟我一块儿去吗？你可以骑在我的背上！你用腰带紧紧地把你自己系牢。这样我们

就可以离开这丑恶的鼯鼠，从他黑暗的房子飞走——远远地、远远地飞过高山，飞到温暖的国度里去：那儿的太阳光比这儿更美丽，那儿永远只有夏天，那儿永远开着美丽的花朵。跟我一起飞吧，你，甜蜜的小拇指姑娘；当我在那个阴惨的地洞里冻得僵直的时候，你救了我的生命！”

“是的，我将和你一块儿去！”拇指姑娘说。她坐在这鸟儿的背上，把脚搁在他展开的双翼上，同时把自己用腰带紧紧地系在他最结实的一根羽毛上。这么着，燕子就飞向空中，飞过森林，飞过大海，高高地飞过常年积雪的大山。在这寒冷的高空中，拇指姑娘冻得抖起来。但是这时她就钻进这鸟儿温暖的羽毛里去。她只是把她的小脑袋伸出来，来欣赏她下面的那些美丽的风景。

最后他们来到了温暖的国度。那儿的太阳比在我们这里照得光耀多了，天似乎也是加倍地高。田沟里，篱笆上，都生满了最美丽的绿葡萄和蓝葡萄。树林里处处悬着柠檬和橙子。空气里飘着桃金娘和麝香的香气；许多非常可爱的小孩子在路上跑来跑去，跟一些颜色鲜艳的大蝴蝶儿一块儿嬉戏。可是燕子越飞越远，而风景也越来越美丽。在一

个碧蓝色的湖旁有一丛最可爱的绿树，它们里面有一幢白得放亮的、大理石砌成的、古代的宫殿。葡萄藤围着许多高大的圆柱丛生着。它们的顶上有许多燕子窠。其中有一个窠就是现在带着拇指姑娘飞行的这只燕子的住所。

“这儿就是我的房子，”燕子说。“不过，下面长着许多美丽的花，你可以选择其中的一朵；我可以把你放在它上面。那么你要想住得怎样舒服，就可以怎样舒服了。”

“那好极了，”她说，同时拍着她的一双小手。

那儿有一根巨大的大理石柱。它已经倒在地上，并且跌成了三段。不过在它们中间生出一朵最美丽的白色鲜花。燕子带着拇指姑娘飞下来，把她放在一片宽阔的花瓣上面。这个小姑娘感到多么惊奇啊！在那朵花的中央坐着一个小男子！——他是那么白皙和透明，好像是玻璃做成的。他头上戴着一顶最华丽的金制王冠，他肩上生着一双发亮的翅膀，而他本身并不比拇指姑娘高大。他就是花中的安琪儿。每一朵花里都住着这么一个小小的男子或妇人。不过这一位却是他们大家的国王。

“我的天啊！他是多么美啊！”拇指姑娘对燕子低声地说。



这位小小的王子非常害怕这只燕子，因为他是那么细小和柔嫩，对他说来，燕子简直是一只庞大的鸟儿。不过当他看到拇指姑娘的时候，他马上就变得高兴起来：她是他一生中所看到的一位最美丽的姑娘。因此他从头上取下他的金王冠，把它戴到她的头上。他问了她的姓名，问她愿不愿意做他的夫人——这样她就可以做一切花儿的皇后了。这位王子才真配称为她的丈夫呢，他比那癞蛤蟆的儿子和那只穿大黑天鹅绒袍子的鼯鼠来，完全不同！因此她就对这位逗她喜欢的王子说：“我愿意。”这时每一朵花里走出一位小姐或一位男子来。他们是那么可爱，就是看他们一眼也是幸福的。他们每人送了拇指姑娘一件礼物，但是其中最

好的礼物是从一只大白蝇身上取下的一副翅膀。他们把这两副翅膀安到拇指姑娘的背上,这么着,她现在就可以在花朵之间飞来飞去了。这时大家都欢乐起来。燕子坐在上面自己的窠里,为他们唱出他最好的歌曲。然后在他的心里,他感到有些悲哀,因为他是那么喜欢拇指姑娘,他的确希望永远不要和她离开。

“你现在不应该再叫拇指姑娘了!”花的安琪儿对她说。
“这是一个很丑的名字,而你是那么美丽!从今以后,我们要把你叫玛娅^①。”

“再会吧!再会吧!”那只小燕子说。他又从这温暖的国度飞走了,飞回到很远很远的丹麦去。在丹麦,他在一个会写童话的人的窗子上筑了一个小窠。他对这个人唱:“滴丽!滴丽!”我们这整个故事就是从他那儿听来的。

^① 在希腊神话里玛娅(Maja)是亚特拉斯(Atlas)和卜勒庸(Pleione)所生的七个女儿中最大的一位,也是最美的一位。这七位姊妹和她们的父母一起代表金牛宫(Taurus)中九颗最明亮的星星。它们在五月间(收获时期)出现,在十月间(第二次播种时期)隐藏起来。



顽皮孩子

从前有一位老诗人——一位非常和善的老诗人。有一天晚上，他坐在家，外面起了一阵可怕的风暴。雨在倾盆地下着：不过这位老诗人坐在炉旁，又温暖，又舒适。火在熊熊地燎着，苹果烤得滋滋地发响。

“这样的天气，外面的穷苦人身上恐怕没有一根纱是干的了。”他说，因为他是一位心肠非常好的老诗人。

“啊，请开门！我非常冷，衣服也全湿透了。”外面有一

个小孩子在叫。他哭起来，敲着门。这时雨正在倾盆地下着，风把所有的窗扉吹得呼呼地响。

“你这个可怜的小家伙！”老诗人说；他走过去把门开了。门口站着一个小小的孩子。他全身没有穿衣服，雨水从他长长的金发上滚下来。他冻得发抖；如果他没有走进来的话，一定会在这样的暴风雨中冻死的。

“你这个可怜的小家伙！”老诗人说，同时拉着他的手。“到我这儿来吧，我可以使你温暖起来。我可以给你一点酒和一个苹果吃，因为你是一个美丽的孩子。”

他的确也是很美丽的。他的眼睛亮得像两颗明亮的星星，他的金发虽然有水滴下来，可是卷卷曲曲的，非常好看。他像一个小小的天使，不过他冻得惨白，全身发抖。他手里拿着一把漂亮的弓，但是雨水已经把它弄坏了。涂在那些美丽箭上的色彩全都被雨淋得模糊不清了。

老诗人坐在炉边，把这小孩子抱到他的膝上，把雨水从他的卷发里挤出来，把他的手放到自己的手里暖着，同时为他热了一些甜酒。这孩子马上就恢复过来了。他的双颊也变得红润起来了。他跳到地上来，围着这位老诗人跳舞。

“你是一个快乐的孩子！”老诗人说。“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阿穆尔^①，”他回答说；“你不认识我吗？我的弓就在这儿。你知道，我就是用这把弓射箭啦！看啊，外面天晴了，月亮也出来了。”

“不过你的弓已经坏了，”老诗人说。

“这倒是很可惜的，”小孩子回答说，同时他把弓拿起来，看了一眼。“哎，它还很干啦，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害。弦还很紧——我倒要试它一试！”于是他把弓一拉，插上一支箭，对准了目标，向这位和善的老诗人的心中射去。“你现在看看究竟我的弓损坏了没有！”他说，大笑了一声，于是他就跑掉了。这小孩子该是多么顽皮啊！他居然向这位老诗人射了一箭，而这还是一位把他请进温暖的房间里来的、对他非常和善的、给他最好的酒和最好的苹果吃的老诗人啦！

这位和善的老诗人躺在地上，哭起来了；他的心中了一箭，他说：“嗨，这个阿穆尔真是一个顽皮孩子！我要把这件事情告诉所有的好孩子们，叫他们当心，不要跟他一起玩

^① 阿穆尔（Amor）即邱比特，在罗马神话中是爱情之神。他是一个顽皮和快乐的孩子，经常带着弓和箭。当他的箭射到一个人的心里去的时候，这支箭就燃起爱情的火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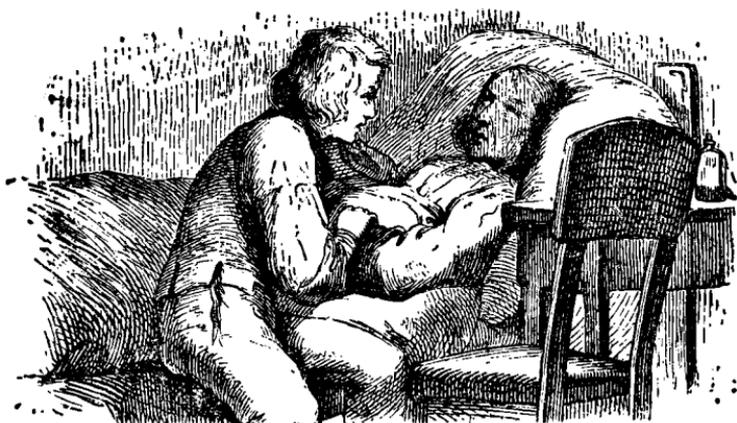
耍，因为他会捣他们的蛋！”

所有的好孩子们——女孩子们和男孩子们——听到了他讲的这个故事，都对这个顽皮的孩子有了戒心；然而他还是骗过了他们，因为他是非常地伶俐。当大学生听完了课出来的时候，他就穿着一件黑上衣，腋下夹着一本书，在他们的旁边走，他们一点也看他不出来。于是他们就挽着他的手，以为他也是一个学生呢。过时就他一支箭射进他们的心里去。当女孩子们到教堂去受“坚信礼”^①的时候，他也在后面跟着她们。是的，他老是在跟着人！他坐在戏院里的蜡烛台上，光耀夺目，弄得人们把他当做一盏明灯。可是不久大家就知道完全不是这么一回事。他在御花园里，在散步场上跑来跑去。是的，他从前有过一次射中了你爸爸和妈妈的心啦。你只须问问他们。你就可以听到一段故事。咳，这个阿穆尔真是一个坏孩子；你们决不能跟他有任何来往！他在跟着每一个人。你想想看，有一次他居然把一支箭射进老祖母的心里去啦——不过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那

^① 在基督教里面，小孩子受了洗礼以后，到了青春发育期间，一般地都要再受一次“坚信礼”，以加强和巩固他对宗教的信心。受“坚信礼”是进入成人阶段的标记。

个创伤早已经治好了,但是老祖母一直忘不了它。呸,那个恶作剧的阿穆尔!不过你现在认识他了!你知道他是一个多么顽皮的孩子。





旅 伴

可怜的约翰奈斯真是非常难过，因为他的父亲病得很厉害，不容易再好起来。除他们两人以外，这间小房里没有住着别的人。桌上的灯已经快要灭了，夜已经很深了。

“约翰奈斯，你是一个很好的孩子！”病中的父亲说。“我们的上帝会在这个世界里帮助你的！”于是他庄严地、慈爱地望了他一眼，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随后就死了；这好像他是睡去了似的。可是约翰奈斯哭起来，他在这个世界上现在什么亲人也没有了：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没有姊

妹,也没有兄弟。可怜的约翰奈斯!他跪在床面前,吻着他死去的父亲的手,流了很多辛酸的眼泪,不过最后他闭起眼睛,把头靠在硬床板上睡去了。

这时他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他看到太阳和月亮向他鞠躬,他看到他的父亲又变得活泼和健康起来,他听到他父亲像平常高兴的时候那样又大笑起来。一位可爱的姑娘——她美丽的长发上戴着一顶金皇冠——向约翰奈斯伸出手来。他的父亲说:“看到没有,你现在得到一位多么漂亮的新娘?她是全世界一位最美丽的姑娘!”于是他醒了,这一切美丽的东西也消逝了。他的父亲冰冷地、僵直地躺在床上,再没有别的人跟他们在一起。可怜的约翰奈斯!

死者在第二周就埋葬了。约翰奈斯紧跟在棺材后面送葬;从此以后他再也看不见这个非常爱他的、慈祥的父亲了。他亲耳听见人们把土盖在棺材上去,他亲眼看到棺材最后的一角。不过再加上一铲土,就连这一角也要不见了。这时他悲恸到了万分,他的心简直好像要裂成碎片。人们在他的周围唱起圣诗,唱得那么美丽,约翰奈斯不禁流出眼泪来。他大声地哭起来;在悲哀中哭一下是有好处的。太阳在绿树上光耀地照着,好像是说:“约翰奈斯!你再也不会感到

悲哀了，天空是那么美丽，一片蓝色，你看见了吗？你的父亲就在那上面，他在请求仁慈的上帝使你将来永远幸福！”

“我要永远做一个好人，”约翰奈斯说，“好使我也能到天上去看我的父亲；如果我们再见面，我们将会多么快乐啊！我将有多少话要告诉他啊！他将会指许多东西给我看；他将会像活在人世间的时候一样，把天上许多美丽的东西教给我。哦，那该是多么快乐的事啊！”

约翰奈斯想着这些情景，像亲眼看见过似的，他不禁笑起来。在这同时，他的眼泪仍然滚滚地在脸上流。小鸟们高高地栖在栗树上，唱道：“吱喳！吱喳！”虽然它们也参加过葬礼，它们却仍然很高兴；不过它们知道得很清楚，死者已经上了天，并且还长出了翅膀——这些翅膀比它们的还要宽广和美丽得多； he 现在是幸福的，因为他生前曾经是一个好人。它们都为他而高兴。约翰奈斯看到它们从绿树林里向广大的世界飞去，他自己也非常想跟它们一起飞。但是他先做了一个木十字架竖在他父亲的墓上。当他晚间把十字架送去时，坟上已经盖满了沙子和花朵——这都是一些陌生人做的，因为这些人人都喜欢这位死去了的亲爱的父亲。

第二天大清早约翰奈斯把他的一小捆行李打好，同时

把他所有的全部遗产——五十块钱和几个小银币——扎进他的腰带里。他带着这点东西走向这个茫茫的世界。但是他先到教堂墓地去看看父亲的坟，念了“主祷文”^①；于是他说：“再会吧，亲爱的爸爸！我要永远做一个好人。你可以大胆地向好心肠的上帝祈祷，请他保佑我一切都好。”

约翰奈斯在田野上走。田野里的花儿在温暖的太阳光中开得又鲜艳、又美丽。它们在风中点着头，好像它们是说：“欢迎你到绿草地上来。你看这儿好不好？”但是约翰奈斯掉转头又向那个老教堂望了一眼：他小时候就是在那里受洗的，他每个星期天跟父亲一道在那里做礼拜，唱赞美诗。这时他看到教堂的小妖精，高高地站在教堂塔楼上的一个窗洞里。他戴着尖顶小红帽，把手膀弯上来遮住脸，免得太阳射着他的眼睛。约翰奈斯对他点点头，表示告别。小妖精也挥着他的红帽，把手贴在心上，用手指飞吻了好几次，表示他多么希望约翰奈斯一切都好，能有一个愉快的旅程。

约翰奈斯想，在这个广大美丽的世界里，他将会看到多少好的东西啊。他越走越远——他以前从来没有走过这样

^① 这是新约马太福音里第六章九至十三节中的一段话。基督教徒感谢上帝时都念这个祷告。

远的路。他所走过的城市，他所遇见的人，他全都不认识。他现在来到遥远的陌生人中间了。

第一天夜里他在田野里的一个干草堆下睡，因为他没有别的床。不过他觉得这也很有趣；就是一个国王也不会有比这还好的地方。这儿是一大片田野，有溪流，有干草堆，上面还有蔚蓝的天；这的确算得是一间美丽的睡房。开着小红花和白花的绿草是地毯，接骨木树丛和野玫瑰篱笆是花束，盛满了新鲜清水的溪流是他的洗脸池。溪里的灯芯草对他鞠躬，祝他“晚安”和“早安”。高高地挂在蓝天花板下的月亮，无疑的是一盏巨大的夜明灯，而这灯决不会烧着窗帘。约翰奈斯可以安安心心地睡着；他事实上也是这样。他一觉睡到太阳出来，周围所有的小鸟对他唱着歌：“早安！早安！你还没有起来吗？”

做礼拜的钟声响起来了，这是星期天；大家都去听牧师讲道，约翰奈斯也跟着是一块儿去。他唱了一首圣诗，听了上帝的教义。他觉得好象又回到了他受洗的那个老教堂里，跟父亲在一起唱圣诗。

教堂的墓地里有许多坟墓，有几座坟还长满了很高的草。约翰奈斯这时想起了父亲的坟墓：那一定也是跟这些

坟墓一样，因为他不能去锄草和修整它。因此他坐下来拔去那些荒草，把倒了的十字架重新竖起来，把风吹走了的花圈又搬到坟上来。在这同时，他想：“现在我自己既然不在家，也许有人会同样照料我父亲的坟墓吧！”

教堂墓地门外有一个年老的乞丐。他拄着一根拐杖站着。约翰奈斯把他所有的几个银币全都给他了，然后他就带着愉快和高兴的心情继续向这茫茫大世界走去。

到晚间，天气忽然变得非常坏。约翰奈斯急忙去找一个藏身的地方，但是马上黑夜就到来了。最后他在一个山上找到了一座孤寂的小教堂。很幸运地，门还没有关。他轻轻地走进去了：打算在里面呆到暴风雨停息为止。

“我就在这个角落里坐下来吧！”他说；“我相当疲倦，需要休息一下。”于是他就坐下来了。他把他的双手合在一起，念了晚祷。外面正是雷鸣电闪，他在不知不觉之间就睡过去了，并且做起梦来。

他醒来的时候，正是半夜，不过暴风雨已经过去了，月亮穿过窗子向他照进来。教堂的中央停着一具敞开的棺材，里面躺着一个还没有埋葬的死人。约翰奈斯一点也不害怕，因为他的良心很安；同时他也知道得很清楚，死人是

不会害人的。能害人的倒还是活着的坏人。现在就有这样两个恶劣的人。他们紧站在死人的旁边。这死人是停在教堂里，等待埋葬的。他们想害他一下，不让他睡在棺材里，而要把他扔到教堂门外去——可怜的死人啊！

“你们为什么要做这样的事情呢？”约翰奈斯问；“这是不对的，恶劣的。看耶稣的面子，让他休息吧。”

“废话！”这两个恶人说。“他骗了我们呀！他欠我们的钱，一直没有还；现在他又忽然死掉了，我们连一毛钱也收不回来！我们非报复他一下不可；我们要叫他像一只狗似地躺在教堂门外！”

“我所有的钱还不到五十块大洋，”约翰奈斯说；“这是我所继承的全部遗产，可是我情愿把这钱送给你们，只要你们能老实地答应我让这个可怜的死人安静地睡着。没有钱我也可以活的。我有一双年富力强的手，一双年富力强的脚，而且上帝也会帮助我的。”

“好吧，”这两个丑恶的人说，“只要你能还他的债，我们当然可以放开他的，你尽管放心好了！”于是他们就把约翰奈斯所给的钱都接过来，大笑了一阵，觉得他太老实，随后他们就走开了。他把死人在棺材里放好，同时把死人的

手合在一起。他说了一声“再会”，就很满意地走进一个大森林里去。森林里去。

周围有月光从树枝之间射进来，他看到许多可爱的小山精在快乐地玩耍。他们一点也不害怕他，因为他们知道他是一个好人；只有坏人才看不惯小山精。他们有些还没有手指那样粗，他们长长的金发是用金梳子朝上扎着的。他们成双成对地骑着树叶和长草上的露珠摇来摇去。有时露珠一滚，他们就跌到长草之间的空隙里去了。这就使得其他的小山精大笑大叫起来。这真是好玩极了！他们唱着歌。约翰奈斯一下子就听出这都是他小时学过的那些美丽的歌儿。戴着王冠的杂色蜘蛛，正在灌木林之间织着长长的吊桥和宫殿；当微小的露珠落到它们身上的时候，它们就像月光底下发亮的玻璃，直到太阳升起来时才不是这样。这时小山精们就钻进花苞里去，风把他们的吊桥和宫殿吹走。它们成为一面大蜘蛛网，在空中飘荡。

约翰奈斯这时走出了树林。他后面有一个人在高声喊他：“喂，朋友！你到什么地方去呀？”

“到广大的世界里去！”约翰奈斯说，“我没有父亲，也没有母亲。我是一个穷苦的孩子；但是上帝会帮助我！”

“我也要到广大的世界里去，”这陌生人说；“我们两人一块儿走好吗？”；“我们两人一块儿走好吗？”

“很好！”约翰奈斯说。于是他们就一起走了。不多久他们就建立起很好的友情，因为他们两个人都是好人。不过约翰奈斯发现这陌生人比自己聪明得多，他差不多走遍了全世界，什么事情都知道。

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他们在一株大树下坐下来吃早餐。正当这时候，来了一个老太婆。咳！她的年纪才老呢。她拄着一根拐杖走路，腰弯得很厉害。她的背上背着一捆在树林里捡来的柴。她的围裙兜着东西，约翰奈斯看出里面是凤尾草杆子和杨柳枝。当她走近他们的时候，她有一只脚滑了一下。于是她大叫一声，倒下来了，因为她——可怜的老太婆——跌断了腿！

约翰奈斯马上就说，他们应该把这老太婆背着送回家去。不过这陌生人把背包打开，取出一个小瓶子，说他有一种药膏可以使她的腿立刻长好和有气力，使她可以自己走回家去，好像没有跌断过腿一样。但是，他要求她把她兜在围裙里的三根枝条送给他。

“那么你得到的酬劳就不小了！”老太婆说，同时她

很神秘地把头点了一下。她不愿意交出这几根枝条来，但同时她又觉得腿子断了，躺在这儿也不太舒服。因此她只好把这几根枝条送给他了。当他把膏药一涂到她腿上的时候，老太婆马上就站起来，走起路来比以前更有劲。这膏药的效力真不小，但是它在药房里是买不到的。

“你要这几根枝条有什么用呢？”约翰奈斯问他的旅伴。

“它们是三把漂亮的扫帚呀，”他回答说，“我就喜欢这些玩意儿，因为我是一个古怪的人。”

他们走了很长一段路。

“你看天阴起来了，”约翰奈斯指着前面说，“那是一大堆可怕的乌云！”

“你错了，”旅伴回答说，“那不是云块，那是高山呀。那是壮丽的大山。你一爬上山就钻进云层和新鲜的空气中去了。请相信我，这才是奇观呢！明天我们就可以走进这些山里去了！”

不过这些山并不是像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近。他们要走一整天才能到达。山上的黑森林长得很高，把天都遮着了；有些石头真大，跟整个的城市差不多。爬上这些山真是一趟艰难的旅程。因此约翰奈斯和他的旅伴就到一个旅店

歇下来，打算好好地休息一晚，养好了精神准备明天再旅行。行。

这个旅店的客厅里坐着许多人，因为有一个人在演木偶戏。这人刚刚布置好了一个小舞台，大家坐在它的周围，准备看戏。坐在顶前面的是一个胖胖的老屠夫；他占了一个最好的位置。他有一只大哈巴狗，噢！它的样子才凶呢！它坐在他旁边。它像所有看戏的人一样，把眼睛睁得斗大。

现在戏开演了。这是一出好戏，戏中有国王和皇后。他们坐在华丽的皇位上，每人头上戴一顶金皇冠；他的衣服后面拖着一条长长的后裾，因为他们有钱可以这样摆阔。装得有玻璃眼睛和大把胡子的漂亮的木偶站在门边开门和关门，使新鲜空气可以流进屋子里来。这是一出逗人喜欢的戏，一点也不悲惨。不过——当那位皇后立起来要走过舞台的时候——真是天晓得，不知那个哈巴狗的心里想着什么东西——胖屠夫没有抓住这只狗，它忽然跳上舞台，一口把皇后纤细的腰咬住，同时说：“哎呀，哎呀！”这真骇人啦！

演这出戏的人真可怜；他吓得不成样子。他替这个皇后感到非常难过，因为她是他的一个最可爱的木偶，而现在这

个丑恶的哈巴狗却把她的头咬掉了。不过大家散了以后，跟约翰奈斯一同来的那个陌生人说，他可以把她修好。于是他把他的小瓶子取出来，把膏药涂到木偶身上——这就是把那个老太婆跌断了的腿子治好过的膏药。木偶一涂上了膏药，马上就复原了。真的，她甚至还可以自己动着手脚，再也不要人牵线了。这木偶现在好像是一个活人似的，只是她不能说话罢了。木偶戏老板现在非常高兴，因为他不须再牵着木偶了。她可以自己跳舞。这一点别的木偶都做不到。

夜深了。旅店的客人都上床去睡了。这时有一个人发出可怕的叹息声来。叹息声一直没有停，旅店的人都起来，要看看这究竟是一个什么人。演木偶戏的人跑到他的小剧场去，因为叹息声正是从那儿来的。所有的木偶，包括国王和他的随员们在内，都乱七八糟地滚作一团：原来是他们在可怜伤心地叹气。他们的玻璃眼睛在发呆，因为他们也希望像皇后一样，能够涂上一点儿膏药，使自己动起来。皇后马上跪到地上，举起她美丽的皇冠，同时恳求说：“我把这送给你！不过，请在我的丈夫和使臣们的身上涂点膏药！”

可怜的剧场和木偶们的老板，不禁哭起来，因为他真是

替他们难过。他马上跟旅伴说,只要他能把他四、五个最漂亮的木偶涂上一点药膏,他愿意把第二天晚上演出的收入全部送给他。不过旅伴说他什么也不需要,他只是希望得到这人身边挂着的那把剑。他得到了这剑以后,就在六个木偶身上擦了药膏。这六个木偶马上就跳起舞来,而且跳得很可爱。在场的女子们——真正有生命的、人间的女子——也不禁一同跳起舞来了。马车夫跟女厨子跳舞,茶役跟女侍者跳舞。所有的客人,所有的火铲和火钳也都跳起舞来了。不过后面的这两件东西一开始跳就跌交。是的,这是欢乐的一夜!

第二天早晨,约翰奈斯和旅伴就离开大家了,他们爬上高山,走过巨大的松林。他们爬得非常高,下边的教堂尖塔看起来简直像绿树林中的小红浆果。他们可以望到很远,望到许许多多里以外他们从来没有到过的地方!约翰奈斯从来没有在这个可爱的世界里一眼看到这么多的美景。太阳温暖地照着;在新鲜蔚蓝色的空中,他听到猎人在山上快乐地吹起号角。他高兴得流出眼泪,他不禁大声说:“仁慈的上帝!我要吻您,因为您对于我们是这样好,您把世界上最美的东西都拿给我们看!”

旅伴也停下来，合着双手，朝着浸在温暖阳光中的森林和城市望。在这同时，他们的上空响起一个美丽的声音：他们抬头看见空中有一只大白天鹅在飞翔。这鸟儿非常美丽；它在唱歌——他们一直到现在还没有听见任何鸟儿唱过歌。不过歌声慢慢地、慢慢地消沉下去：鸟儿垂下头，慢慢地落到他们脚下——这只美丽的鸟儿就躺在这儿死了。

“这鸟儿的两只翅膀真漂亮，”旅伴说，“又白又宽，是很值钱的。我要把它们带走。有一把剑是很有用的，你现在可知道吧？”

于是他一下就把死天鹅的翅膀砍下来了，因为他要把它们带走。

他们两人在山中又走了许许多多里路。后来他们看到一个很大的城市。城里有一百多尊塔，这些塔中像银子反射着太阳光。城中央有一座美丽的大理石宫殿。它的屋顶是用赤金盖的，国王就住在里面。

约翰奈斯和他的旅伴不愿立刻就进城，但是他们停在城外的一个旅店里，打算换换衣服，因为他们希望走到街上走的时候，外表还像个样子。旅店的老板告诉他们说，国王是一个有德行的君主，从来不伤害任何人。不过他的女儿，

糟糕得很，是一个很坏的公主。她的相貌是够漂亮的——谁也没有她那样美丽和迷人——可是这又有什么用呢？她是一个恶毒的巫婆，许多可爱的王子在她手上丧失了生命。任何人可以向她求婚，这是她许可的。谁都可以来，王子也好，乞丐也好——对她都没有什么分别。求婚者只须猜出她所问的三件事情就得了。如果他能猜得出，他就可以和她结婚，而且当她的父亲死了以后，他还可以做全国的国王。但是如果他猜不出这三件事情，她就得把他绞死，或者砍掉他的脑袋！这个美丽的公主是那么坏和恶毒啦！

她的父亲——这位老国王——心里非常难过。不过他没有办法叫她不要这样恶毒，因为他有一次答应过决不干涉任何与她的求婚者有关的事情——她喜欢怎么办就怎么办。每次一个王子来猜答案、想得到这位公主的时候，他总是失败，结果不是被绞死便是被砍掉脑袋。的确，他事先并不是没有得到警告的；他很可以放弃求婚的念头。老国王对于这种痛苦和悲惨的事情，感到万分难过，所以每年他要花一整天的工夫和他所有的军队跪在地上祈祷，希望这个公主变好，可是她却偏偏不愿意改好。老太婆在喝烧酒的时候，总是先把它染上黑色①才吞下去，因为她们感到悲哀

——的确，她们再也没有其他的办法。

“丑恶的公主！”约翰奈斯说；“应该结结实实地把她抽一顿，这样对她才有好处。如果我是老国王的话，我要抽得她全身流血！”

这时外面有人听到这话，他们都喊“好”！公主正在旁边经过。她的确是非常漂亮的，所以老百姓一时忘记了她的恶毒，也对着她叫“好！”起来。十二个美丽的年轻姑娘，穿着白色的绸衣，每人手中拿着一朵金色的郁金香，骑着十二匹漆黑的骏马，在她的两旁护卫。公主本人骑着一匹戴着钻石和红玉的白马。她骑马穿的服装是纯金做的，她手中的马鞭亮得像太阳的光线。她头上戴着的金冠像是从天上摘下来的小星星，她的外衣是用一千多只美丽的蝴蝶翅膀缝成的。但是她本人要比她的衣服美丽得多。

约翰奈斯一看到她的时候，脸上就变得像血一样地鲜红。他一句话也说不出。公主的样子很像他在父亲死去那个晚上所梦见的一个戴着金冠的美女子。他觉得她是那么动人，不禁也非常爱起她来。他说，他不相信她是一个

① 根据欧洲的习惯，黑色是表示哀悼的意思。

恶毒的巫婆,专门把猜不出她的问题的人送上绞架或砍头。

“她既然准许每个人向她求婚,甚至最穷的乞丐也包括在内,那么我也要到宫殿里去一趟,因为我实在没有别的办法!”

大家都劝他不要尝试这件事,因为他所得到的结果一定会跟别人一样。他的旅伴也劝他不要这样做,但是约翰奈斯认为一切都会很顺利的。他把鞋子和上衣刷了,把脸和手也洗了,把他的美丽的黄头发也梳了。于是他独自进了城,直接向皇宫走去。

“请进吧!”约翰奈斯敲门的时候老国王说。

约翰奈斯把门推开。老国王穿着长便服和绣花拖鞋来接见他。他的头上戴着王冠,一手拿着代表王权的王笏,一手拿着象征王权的金珠。“请等一下吧!”他说,同时把金珠夹在腋下,以便跟约翰奈斯握手。不过,当他一听到他的客人是一位求婚者的时候,他就开始抽咽地哭起来,他的王笏和金珠都滚到地上来了,同时不得不用睡衣来揩眼泪。可怜的老国王!

“请你不要来!”他说。“你会像别人一样,碰上祸害的。你只要看看就知道!”

于是他把约翰奈斯带到公主游乐的花园里去。那儿的情景才可怕呢！每一株树上悬着三、四个王子的尸首。他们都是向公主求过婚的。但是他们都猜不出她所提的问题。微风一吹动，这些骸骨就吱格吱格地响起来，小鸟都吓跑了，再也不敢飞到花园里来。花儿都盘在人骨上；骷髅躺在花盆里，发出冷笑。这确实称得上是一个公主的花园。

“你可以在这里仔细瞧瞧！”老国王说。“你所看到的这些人的命运，将也会是你的命运。你最好还是放弃你的念头吧。我感到很难过，因为我关心这一件事情。”

约翰奈斯把这和善老国王的手吻了一下；他说，结果会很好的，因为他很喜欢这位美丽的公主。

这时公主带着所有的侍女骑着马走进宫殿的院子。他们都走过去问候她。她的样子真是非常美丽。她和约翰奈斯握手。约翰奈斯现在比从前更爱她了——她决不会像大家所说的那样，是一个恶毒的巫婆。他们一起走进大厅里去，小童仆们端出果子浆和椒盐核桃仁来款待他们。可是老国王感到非常难过；他什么东西也吃不下，当然椒盐核桃仁对他说来也是太硬了。

他们约定好，第二天早晨约翰奈斯再到宫里来；那时法



官和全体的枢密大臣将到场来听取他怎样回答问题。如果回答得好，他还要再来两次。不过，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什么人能够通过第一关，因此他们都丧失了生命。

约翰奈斯对于自己的命运一点也不感到难过。他倒反而感到快乐。他的心目中只有这个美丽的公主，同时觉得仁慈的上帝一定会来帮助他的；不过是怎样帮助法，他一点也不知道，同时他也不愿意想这件事情。他边走边跳地回到旅店来——他的旅伴正在等他。

约翰奈斯说公主对他怎样好，公主是怎样美丽——他说得简直没有完。他渴望着第二天的到来，好到宫里去，碰碰自己猜谜的运气。

不过旅伴摇摇头，非常难过。“我很喜欢你！”他说。“我们很可以在一起多呆一会儿，但是现在我却要失去你了！你，可怜的、亲爱的约翰奈斯！我真想哭一场，但是我不愿意扰乱你今晚——可能是我们在一起的最后一晚——的快乐心情。我们来欢乐吧，痛快地欢乐吧！明天早晨你走了以后，我再痛哭一番。”

市民马上都知道公主又有了一位新的求婚者，对老百姓来说，这当然是一件非常悲哀的事情。戏院都关上门，卖

糕饼的老太婆在糖猪身上系一条黑纱，国王和牧师们在教堂里跪着祈祷。处处是一片悲悼的情绪，因为大家都觉得约翰奈斯的运气决不会比别的求婚者好多少。

晚上旅伴调了一大碗混合酒，同时对约翰奈斯说：“他们现在应该快乐一番，并且为公主的健康干杯。”不过约翰奈斯喝了两杯就想要睡，他的眼睛已睁不开，只好呼呼地睡去了。旅伴轻轻地把他从椅子上抱起来，放到床上。夜深的时候，他把那两只从天鹅身上砍下的大翅膀取出来，系到自己的肩上，同时他把那个跌断了腿的老太婆的一根最长的枝条装进自己的袋里。然后他就打开窗子，飞到城里去，一直飞向皇宫。他在面对公主睡房的一个窗子下边的角落里坐下来。

全城都非常静寂。这时钟敲起来，时间是十一点四十五分。窗子开了，公主穿着一件白色的长外衣，展开她的黑翅膀，越过城市的上空向一座大山飞去。可是旅伴隐住了自己的原形，她完全看不见他。他在公主后面跟着飞，用枝条抽打着她。枝条落到什么地方，血就流到什么地方。噢，这才算是空中旅行呢！风鼓起她的外衣，使它向四面张开，像一大片船帆。月光透射进去。

“冰雹真厉害！冰雹真厉害！”公主被枝条抽一下就这样叫了一声。这对她是一个教训。最后她飞到山上，在山上敲了一下。这时好像天在打雷，山裂开了。公主走进去，旅伴也跟着走进去。谁也没有看见他，因为他是看不见的。他们走进一条又长又宽的通道，两边壁上发出奇异的光。这是因为壁上有一千多只发亮的蜘蛛的缘故：它们在上上下下地爬行着，散出火一样的彩霞。他们走进一个用金银砌的大厅。墙上有向日葵那么大的红花和蓝花，射出光来。可是谁也不能摘下这些花，因为花梗全是些丑恶的、有毒的长蛇。事实上这些花朵就是它们喷出的火焰。天花板上全是发亮的萤火虫和拍着薄翅膀的天蓝色的蝙蝠。这情景真有些骇人。

地中央设有一个王座。它是由四匹死马的骸骨托着的。这些死马的挽具全是血红的蜘蛛所组成的。王座则是乳白色的玻璃做的，它的坐垫就是一堆互相咬着尾巴的小黑耗子。华盖是一面粉红色的蛛网；它里面镶着许多漂亮的、像宝石一样的小绿苍蝇。王座上坐着一个老巫师。他丑恶的头上戴着一顶王冠，手中拿着一个王笏。他在公主的额上吻了一下，请她在这贵重的王座上，在他身边坐下

来。于是音乐奏起来了。巨大的黑蚱蜢弹起独弦琴，猫头鹰用翅膀敲着肚皮——因为她没有鼓。这真是一个很妙的合奏！许多小黑妖精，戴着镶有鬼火的帽子，在大厅里跳舞。可是谁也看不见旅伴，因为他隐身在王座后面。他什么都听见了。朝臣们这时都进来了。他们都是神气十足，不可一世。不过有眼力的人一看就知道他们是些什么宝贝东西。他们原来是顶着几棵老白菜根的扫帚。魔法师只不过用魔力使它们有了生命，同时给它们穿上几件绣花衣服罢了。不过这倒没有什么关系，因为他们在这儿只不过是摆摆场面。

跳了一阵舞以后，公主告诉魔法师说，她又有一位新的求婚者。她问他，明天这人来到宫里的时候，他觉得她应该叫他猜一个什么问题好。

“听着！”魔法师说，“我告诉你，你应该给他一件最容易的东西猜，这样他才想不到。你觉得你的一只鞋子怎样？这东西他一定是猜不着的。把他的头砍下来吧：不过请不要忘记明晚你来的时候，千万把他的眼珠带来，因为我想尝尝它们。”

公主弯腰行了礼，同时答应她决不会忘记那对眼珠。魔法师于是就打开山。她又飞回家去。不过旅伴在跟着她，

同时用枝条在拼命抽她。她不禁大声叹气,说冰雹真厉害。她加速地飞,希望早点飞进窗子,回到睡房里去。旅伴飞回旅店的时候,约翰奈斯还在熟睡。他摘下翅膀,也躺到床上睡了,因为他已经很疲倦了。

当约翰奈斯醒来的时候,天已经亮了。旅伴也起来了,并且说他昨夜做了一个非常奇怪的梦,梦见公主和她的一只鞋子。因此旅伴就叫约翰奈斯问一问公主,她心里是不是在想一只鞋子!这正是他从山里魔法师口中所听到的东西。但是他一点也不把实情告诉约翰奈斯。他只是叫他问她是不是在想一只鞋子。

“我当然可以问她这件事,正如我可以问她任何别的事一样,”约翰奈斯说。“也许你的梦是有道理的,因为我一直相信,上帝会帮助我。不过我现在得向你告别了,因为如果我猜错了的话,我就再也不能见到你了。”

于是他们互相拥抱了一下。约翰奈斯走进城,直接到宫里去。大殿里挤满了人:裁判官都坐在靠椅上,而且还在脑袋后边垫了许多鸭绒枕头——因为他们有很多事情要费脑筋来想。老国王站起来,用一块白手帕揩了一下眼睛。这时公主也进来了。她的样子比昨天还要漂亮。她很和气地

向大家行礼,不过她对约翰奈斯伸出手来,说:“祝你平安!”

现在约翰奈斯要猜猜她心里想的是什么东西。老天爷!她瞧着他的那副样儿真可爱,不过当她一听到他说出“一只鞋子”以后,她脸上立刻变得比粉笔还要惨白。她的全身发抖,但是这也解决不了问题,因为他猜对了!

真想不到:老国王才高兴呢!他翻了一个筋斗,样子真好看。所有在场的人都为他和约翰奈斯鼓掌——他是第一次猜中了的人!

旅伴听到这个圆满的结果,也感到很高兴。但是约翰奈斯合着双手,感谢仁慈的上帝——他下一次一定也会帮助他的。第二天他又得去猜。

这天晚上过得像昨天一样。当约翰奈斯睡着了的时候,旅伴仍旧跟在公主后面飞到山里去。他在路上把她抽得比上次还要厉害,因为这次他带着两根枝条。谁也看不见他,可是他什么都能听见。公主这次心里要想的是一只手套。旅伴把这事又作为一个梦告诉了约翰奈斯。因此约翰奈斯又猜中了。宫里的人全都非常高兴。所有的大臣,照上次他们看到国王翻筋斗的那个样子,也都翻起筋斗来。只有公主一个人躺在沙发上,一句话也说不出。现在的问题是:约

翰奈斯是不是第三次也能猜得中呢？如果他能猜中的话，他不仅有了这位美丽的公主，还可以在国王死后继承整个的王国呢。如果他猜不中，他就要丧失生命，而且那个魔法师还要把他的那一对美丽的蓝眼珠吃掉。

这天晚上约翰奈斯上床很早。他念了晚祷就安静地睡着了。不过旅伴照旧把翅膀系在背上，把宝剑挂在身边，拿起三根枝条，向宫中飞去。

这是一个漆黑的夜。风吹得厉害，连屋顶上的瓦都吹走了；花园里挂着骸骨的那些树，在暴风中心像芦苇似地倒下来了。每秒钟都在闪电，雷声不停，好像整夜只有这一个雷似的。这时窗子大开，公主向外飞出去了。她的面色像死人一样惨白，不过她仍然对这恶劣的天气发笑，觉得它还不够恶劣。她的白外衣在风中鼓动着，像一片大船帆。可是旅伴这次用三根枝条抽她，她的血直往地上滴，弄得她几乎没有气力再向前飞了。最后她好不容易才飞到那个山上。

“冰雹和狂风真厉害！”她说。‘哦从来没有在这样的天气里飞过。”

“好事多磨！”魔法师说。

她把约翰奈斯第二天又猜中了的事情告诉他。如果他明

天又猜中的话，那么他就胜利了，她将再也不能飞到山里来看他，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使魔法，因此她现在感到非常难过。

“这次决不叫他猜中，”魔法师说。“我要找出一件叫他连做梦也想不到的东西，如果他再猜中的话，那么他简直是一个比我还要高明的魔法师了。不过我们现在还是快乐一番吧。”

于是他拉着公主的双手，跟屋子里所有的妖精和鬼火一道跳起舞来。红蜘蛛也同样在墙上跳上跳下，好像有许多火红的花朵在射出火花似的。猫头鹰在击鼓，蟋蟀在吹箫管，黑蚱蜢在弹着独弦琴。这真是一个欢乐的舞会！

当他们舞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以后，公主就不得不回家去了，否则宫里的人就要找她了。魔法师说他愿意送她回去，因为这样他又可以跟她在一起多呆一段时间。

他们在恶劣的天气中飞。旅伴把他的三根枝条都在他们背上抽断了。魔法师从来没有在这样厉害的冰雹中旅行过。他在宫殿前向公主告别，同时低声在她耳边说：“你心中想着我的头吧。”旅伴又听到了这句话。正在这时候，公主从窗子飞进她的睡房里去了。魔法师正要掉转身，旅伴

就一把抓住他又长又黑的胡子，用剑把他的丑恶的脑袋砍下来，弄得魔法师连回头看他一下的机会都没有。他把他的尸体扔进海里去喂了鱼；至于他的脑袋，他只放进水里浸一下，然后把它包在湿手帕里，带回到旅店里来，接着他就躺在床上睡了。

第二天早晨他把手帕交给约翰奈斯，但是他说：在公主没有要他猜测她心中所想的東西以前，他切记不要打开。

宫中的大殿里现在有许多人。他们紧紧地挤在一起，好像一大捆萝卜。裁判官坐在有柔软枕头的椅子上，老国王也换上了新衣服，金王冠和王笏也擦亮了，看起来非常漂亮。不过公主的面色惨白，她穿着一身深黑色的衣服，好像她是要去参加葬礼似的。

“我现在心里想着什么东西呢？”她问。约翰立刻打开他的手帕。当他看见魔法师难看的脑袋时，他自己也大吃一惊。所有在场的人也都吓了一跳，因为这实在太可怕了。不过公主坐着像一尊石像，一句话也说不出。最后她站起来，把手伸向约翰奈斯，因为他猜中了。她谁也不看，只是唉声叹气。她说：“你现在是我的主人了！今晚我们就举行婚礼吧。”



“这才叫我高兴呢！”老国王说。“这满足了我的心愿。”

所有在场的人都高呼：“万岁！”军乐队在街上奏起乐来，教堂的钟声响起来，卖糕饼的老太婆把糖猪身上的黑纱取下来，因为现在大家都非常快乐。三只烤熟了的整牛——肚里全填满了鸡鸭——现在放在市场中央，任何人都可以去割一块下来吃。喷泉现在流出美酒。老百姓只要到面包店去花一个毫子买一块面包，就可以同时得到六块甜面包的赠品——而且这些甜面包里还有葡萄干呢。

夜里整个城市亮得像白天一样。兵士放礼炮，孩子放鞭炮。宫里在举行宴会，喝酒，干杯和跳舞。绅士和小姐们在成对跳舞。就是住在很远的人都能听到他们的歌声——

这里有这么多的美女
她们个个都喜欢跳舞。
她们跳着大鼓进行曲，
美丽的姑娘哟，旋转吧！
舞一步，又跳一步，
一直跳到鞋底落下。

然而这公主仍然是一个巫婆。她并不太喜欢约翰奈斯。这一点，旅伴早已料想到了，因此他给约翰奈斯三根天鹅翅上的羽毛，和一个装有几滴水的小瓶。他叫他在公主的床前放一个装满了水的澡盆，当公主要上床的时候，他可以把她轻轻一推，使她落到水里；他先把羽毛和瓶子里的水倒进去，然后把她按进水里三次；这样她就可以失去她的魔力，热烈地爱起他来。

约翰奈斯照旅伴说的话办了。当他把公主按进水里的时候，她大叫了一声，同时变成了一只睁着亮眼睛的黑天鹅，在他的手下面挣扎。这天鹅第二次冒出水面的时候，就



变成了白色,只是颈上有一道黑圈。约翰奈斯向上帝祈祷,然后又把这天鹅第三次按进水里。这时它立刻又变成一个可爱的公主。她比以前还要美丽。她感谢他,她的眼里含着水汪汪的泪珠,因为他把附在她身上的魔力驱走了。

第二天老国王带着全体朝臣来了。盛大的庆祝会举行了一整天。旅伴是最后来的一位客人。他手里拄着手杖,背上背着行囊。约翰奈斯吻了他好几次,请他不要离开,请他和自己住在一起,因为约翰奈斯的幸福完全是他带来的。不过旅伴摇摇头,同时温和地、善意地说:

“不行,我的时刻已经到了。我只不过是还清我的债务罢了。你记得两个坏人想要伤害的那具尸体吗?你把你所有的东西都拿出来给他们,好叫死人能安静地睡在里面。我就是那个死人。”

说完以后他就不见了。

结婚的庆祝继续了一整个月。约翰奈斯和公主真诚地相亲相爱。老国王长时期过着愉快的日子;公主的孩子们骑在他的膝上,玩弄着他的王笏,后来约翰奈斯就成了整个国家的君主。



海的女儿

在海的远处，水是那么蓝，像最美丽的矢车菊花瓣，同时又是那么清，像最明亮的玻璃。然而它是很深很深，深得任何锚链都达不到底。要想从海底一直达到水面，必须有许多许多教堂尖塔一个接着一个地联起来才成。海底的人就住在这下面。

不过人们千万不要以为那儿只是一片铺满了白砂的海底。不是的，那儿生长着最奇异的树木和植物。它们的枝干和叶子是那么柔软，只要水轻微地流动一下，它们就摇动起

来，好像它们是活着的东西。所有的大小鱼儿在这些枝子中间游来游去，像是天空的飞鸟。海里最深的地方是海王宫殿所在的处所。它的墙是用珊瑚砌成的，它那些尖顶的高窗子是用最亮的琥珀做成的；不过屋顶上却铺着黑色的蚌壳，它们随着水的流动可以自动地开合。这是怪好看的，国为每一颗蚌壳里面含有亮晶晶的珍珠。随便哪一颗珍珠都可以成为皇后帽子上最主要的装饰品。

住在那底下的海王已经做了好多年的鳏夫，但是他有老母亲为他管理家务。她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可是对于自己高贵的出身总是感到不可一世，因此她的尾巴上老戴着一打的牡蛎——其余的显贵只能每人戴上半打。除此以外，她是值得大大的称赞的。特别是因为她非常爱那些小小的海公主——她的一些孙女。她们是六个美丽的孩子，而她们之中，那个顶小的要算是最美丽的了。她的皮肤又光又嫩，像玫瑰的花瓣，她的眼睛是蔚蓝色的，像最深的湖水。不过，跟其他的公主一样，她没有腿；她身体的下部是一条鱼尾。

她们可以把整个漫长的日子花费在皇宫里，在墙上生有鲜花的大厅里。那些琥珀镶的大窗子是开着的，鱼儿向



着她们游来，正如我们打开窗子的时候，燕子会飞进来一样。不过鱼儿一直游向这些小小的公主，在她们的手里找东西吃，让她们来抚摸自己。

宫殿外面有一个很大的花园，里边生长着许多火红和深蓝色的树木；树上的果子亮得像黄金，花朵开得像焚烧着的火，花枝和叶子在不停地摇动。地上全是最细的砂子，但是蓝得像硫黄发出的光焰。在那儿，处处都闪着一种奇异的、蓝色的光彩。你很容易以为你是高高地在空中而不是在海底，你的头上和脚下全是一片蓝天。当海是非常沉静的时候，你可瞥见太阳：它像一朵紫色的花，从它的花萼里射出各种色彩的光。

在花园里，每一位小公主有自己的一小块地方，在那上面她可以随意栽种。有的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像一条鲸鱼；有的觉得最好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像一个小人鱼。可是最年幼的那位却把自己的花坛布置得圆圆的，像一轮太阳，同时她也只种像太阳一样红的花朵。她是一个古怪的孩子，不大爱讲话，总是静静地在想什么东西。当别的姊妹们用她们从沉船里所获得的最奇异的东西来装饰她们的花园的时候，她除了像高空的太阳一样艳红的花朵以外，只愿

意有一个美丽的大理石像。这石像代表一个美丽的男孩；它是用一块洁白的石头雕出来的，跟一条遭难的船一同沉到海底。她在这石像旁边种了一株像玫瑰花那样红的垂柳。这树长得非常茂盛。它新鲜的枝叶垂向这个石像、一直垂到那蓝色的砂底。它的倒影带有一种紫蓝的色调。像它的枝条一样，这影子也从不静止；树根和树顶看起来好像在做着互相亲吻的游戏。

她最大的愉快是听些关于上面人类的世界的故事。她的老祖母不得不把自己所有一切关于船只和城市、人类和动物的知识讲给她听。特别使她感到美好的一件事情是：地上的花儿能散发出香气来，而海底上的花儿却不能；地上的森林是绿色的，而且人们所看到的在树枝间游来游去的鱼儿会唱得那么清脆和好听，叫人感到愉快。老祖母所说的“鱼儿”事实上就是小鸟，但是假如她不这样讲的话，小公主就听不懂她的故事了，因为她还从来没有看到过一只小鸟。

“等你满了十五岁的时候，”老祖母说，“我就准许你浮到海面上去。那时你可以坐在月光底下的石头上面，看巨大的船只在你身边驶过去。你也可以看到树林和城市。”

在这快要到来的一年,这些姊妹中有一位到了十五岁;可是其余的呢——唔,她们一个比一个小一岁。因此最年幼的那位公主还要足足地等五个年头才能够从海底浮上来,来看看我们的这个世界。不过每一位答应下一位说,她要把她第一天所看到和发现的东西讲给大家听,因为她们的祖母所讲的确是不太够——她们所希望了解的东西真不知有多少!

她们谁也没有像年幼的那位妹妹渴望得厉害,而她恰恰要等待得最久,同时她是那么地沉默和富于深思。不知有多少夜晚她站在开着的窗子旁边,透过深蓝色的水朝上面凝望,凝望着鱼儿挥动着它们的尾巴和翅。她还看到月亮和星星——当然,它们射出的光有些发淡,但是透过一层水,它们看起来要比在我们人眼中大得多。假如有一块类似黑云的东西在它们下面浮过去的话,她便知道这不是一条鲸鱼在她上面游过去,便是一条装载着许多旅客的船在开行。可是这些旅客们再也想像不到,他们下面有一位美丽的小人鱼,在朝着他们船的龙骨伸出她一双洁白的手。

现在最大的那位公主已经到了十五岁,可以升到水面上去了。

当她回来的时候，她有无数的事情要讲；不过她说，最美的事情是当海上风平浪静的时候，在月光底下躺在一个沙滩上面，紧贴着海岸凝望那大城市里亮得像无数星星的灯光，静听音乐、闹声、以及马车和人的声音，观看教堂的圆塔和尖塔，倾听叮当的钟声。正因为她不能到那儿去，所以她也就最渴望这些东西。

啊，最小的那位妹妹听得多么入神啊！当她晚间站在开着的窗子旁边、透过深蓝色的水朝上面望的时候，她就想起了那个大城市以及它里面熙熙攘攘的声音。于是她似乎能听到教堂的钟声在向这里飘来。

第二年第二个姐姐得到许可，可以浮出水面，可以随便向什么地方游去。她跳出水面的时候，太阳刚刚下落；她觉得这景象真是美极了。她说，这时整个的天空看起来像一块黄金，而云块呢——唔，她真没有办法把它们的美形容出来！它们在她头上掠过，一忽儿红，一忽儿紫。不过，比它们飞得还要快的、像一片又白又长的面纱，是一群掠过水面的野天鹅。它们是飞向太阳，她也向太阳游去。可是它下落了。一片玫瑰色的晚霞，慢慢地在海面和云块之间消逝了。

又过了一年，第三个姐姐浮上去了。她是她们中最大

胆的一位，因此她游向一条流进海里的大河里去了。她看到一些美丽的青山，上面种满了一行一行的葡萄。宫殿和田庄在郁茂的树林中隐隐地露在外面；她听到各种鸟儿唱得多么美好，太阳照得多么暖和，她有时不得不沉入水里，好使得她灼热的面孔能够得到一点清凉。在一个小河湾里她碰到一群人间的小孩子；他们光着身子，在水里游来游去。她倒很想跟他们玩一会儿，可是他们吓了一跳，逃走了。于是一个小小的黑色动物走了过来——这是一条小狗，是她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小狗。它对她汪汪地叫得那么凶狠，弄得她害怕起来，赶快逃到大海里去。可是她永远忘不了那壮丽的森林，那绿色的山，那些能够在水里游泳的可爱的小宝宝——虽然他们没有像鱼那样的尾巴。

第四个姐姐可不是那么大胆了。她停留在荒凉的大海上面。她说，最美的事儿就是停在海上：因为你可以从这儿向四周很远很远的地方望去，同时天空悬在上面像一个巨大的玻璃钟。她看到过船只，不过这些船只离她很远，看起来像一只海鸥。她看到过快乐的海豚翻着筋斗，庞大的鲸鱼从鼻孔里喷出水来，好像有无数的喷泉在围绕着它们一样。

现在临到那第五个姐姐了。她的生日恰恰是在冬天，所以她能看到其他的姐姐们在第一次浮出海面时所没有看到过的东西。海染上了一片绿色；巨大的冰山在四周移动。她说每一座冰山看起来像一颗珠子，而且却比人类所建造的教堂塔还要大得多。它们以种种奇奇怪怪的形状出现；它们像钻石似的射出光彩。她曾经在一个最大的冰山上坐过，让海风吹着她细长的头发，所有的船只，绕过她坐着的那块地方，惊惶地远远避开。不过在黄昏的时分，天上忽然布起了一片乌云。电闪起来了，雷轰起来了。黑色的巨浪掀起整片整片的冰块，使它们在血红的雷电中闪着光。所有的船只都收下了帆，造成一种惊惶和恐怖的气氛；但是她却安静地坐在那浮动的冰山上，望着蓝色的闪电，弯弯曲曲地射进反光的海里。

这些姊妹们中随便哪一位，只要是第一次升到海面上去，总是非常高兴地观看这些新鲜和美丽的东西。可是现在呢，她们已经是大女孩子了，可以随便浮近她们喜欢去的地方，因此这些东西就不再太引起她们的兴趣了。她们渴望回到家里来。一个来月以后，她们就说：究竟还是住在海里好——家里是多么舒服啊！

在黄昏的时候,这五个姐妹常常手挽着手地浮上来,在水面上排成一行。她们能唱出好听的歌声——比任何人类的声音还要美丽。当风暴快要到来、她们认为有些船只快要出事的时候,她们就浮到这些船的面前,唱起非常美丽的歌来,说是海底下是多么可爱,同时告诉这些水手不要害怕沉到海底;然而这些人却听不懂她们的歌词。他们以为这是巨风的声音。他们也想不到他们会在海底看到什么美好的东西,因为如果船沉了的话,上面的人也就淹死了,他们只有作为死人才能到达海王的宫殿。

有一天晚上,当姐妹们这么手挽着手地浮出海面的时候,最小的那位妹妹单独地呆在后面,瞧着她们。看样子她好像是想要哭一场似的,不过人鱼是没有眼泪的,因此她更感到难受。

“啊,我多么希望我已经有十五岁啊!”她说。“我知道我将会喜欢上面的世界,喜欢住在那个世界里的人们的。”

最后她真的到了十五岁了。

“你知道,你现在可以离开我们的手了,”她的祖母老皇太后说。“来吧,让我把你打扮得像你的那些姐姐一样吧。”

于是她在这小姑娘的头发上戴上一个百合花编的花

环，不过这花的每一个花瓣是半颗珍珠。老太太又叫八个大牡蛎紧紧地附贴在公主的尾上，来表示她高贵的地位。

“这叫我真难受！”小人鱼说。

“当然咯，为了漂亮，一个人是应该吃点苦头的，”老祖母说。

哎，她倒真想能摆脱这些装饰品，把这沉重的花环扔向一边！她花园里的那些红花，她戴起来要适合得多，但是她不敢这样办。“再会吧！”她说。于是她轻盈和明朗得像一个水泡，冒出水面了。

当她把头伸出海面的时候，太阳已经下落了，可是所有的云块还是像玫瑰花和黄金似地发着光；同时，在这淡红的天上，太白星已经在美丽地、光亮地眨着眼睛。空气是温和的、新鲜的。海是非常平静，这儿停着一艘有三根桅杆的大船。船上只挂了一张帆，因为没有一丝儿风吹动。水手们正坐在护桅索的周围和帆桁的上面。

这儿有音乐，也有歌声。当黄昏逐渐变得阴暗的时候，各式各样的灯笼就一起亮起来了。它们看起来就好像飘在空中的世界各国的旗帜。小人鱼一直向船窗那儿游去。每次当海浪把她托起来的时候，她可以透过像镜子一样的窗

玻璃，望见里面站着许多服装华丽的男子；但他们之中最美的一位是那有一对大黑眼珠的王子：无疑地，他的年纪还不到十六岁。今天是他的生日，正因为这个缘故，今天才这样热闹。

水手们在甲板上跳着舞。当王子走出来的时候，有一百多发火箭一齐向天空射出。天空被照得如同白昼，因此小人鱼非常惊恐起来，赶快沉到水底。可是不一会儿她又把头伸出来了——这时她觉得好像满天的星星都在向她落下，她从来没有看到过这样的焰火。许多巨大的太阳在周围发出噓噓的响声，光耀夺目的大鱼在向蓝色的空中飞跃。这一切都映到这清明的、平静的海上。这船全身都被照得那么亮，连每根很小的绳子都可以看得出来，船上的人当然更可以看得清楚了。啊，这位年轻的王子是多么美丽啊！当音乐在这光华灿烂的夜里慢慢地消逝着的时候，他跟水手们握着手，大笑，微笑……

夜已经很晚了；但是小人鱼没有办法把她的眼睛从这艘船和这位美丽的王子撇开。那些彩色的灯笼熄了，火箭不再向空中发射了，炮声也停止了。可是在海的深处起了一种嗡嗡和隆隆的声音。她坐在水上，一起一伏地漂着，所

以她能看到船舱里的东西。可是船加快了速度；它的帆都先后张起来了。浪涛大起来了，沉重的乌云浮起来了，远处掣起闪电来了。啊，可怕的大风暴快要到来了！水手们因此都收下了帆。这条巨大的船在这狂暴的海上摇摇摆摆地向前急驶。浪涛像庞大的黑山似地高涨。它想要折断桅杆。可是这船像天鹅似的，一忽儿投进洪涛里面，一忽儿又在高大的浪头上抬起头来。

小人鱼觉得这是一种很有趣的航行，可是水手们的看法却不是这样。这艘船现在发出碎裂的声音；它粗厚的板壁被袭来的海涛打弯了。船桅像芦苇似的在半中腰折断了。后来船开始倾斜，水向舱里冲了进来。这时小人鱼才知道他们遭遇到了危险。她也得当心漂流在水上的船梁和船的残骸。

天空马上变得漆黑，她什么也看不见。不过当闪电掣起来的时候，天空又显得非常明亮，使她可以看出船上的每一个人。现在每个人在尽量为自己寻找生路。她特别注意那位王子。当这艘船裂开、向海的深处下沉的时候，她看到了他。她马上变得非常高兴起来，因为他现在要落到她这儿来了。可是她又记起人类是不能生活在水里的，他除非

成了死人，是不能进入她父亲的宫殿的。

不成，决不能让他死去！所以她在那些漂着的船梁和木板之间游过去，一点也没有想到它们可能把她砸死。她深深地沉入水里，接着又在浪涛中高高地浮出来，最后她终于到达了那王子的身边，在这狂暴的海里，他决没有力量再浮起来。他的手臂和腿开始支持不住了。他美丽的眼睛已经闭起来了。要不是小人鱼及时赶来，他一定是会淹死的。她把他的头托出水面，让浪涛载着她跟他一起随便漂流到什么地方去。

天明时分，风暴已经过去了。那条船连一块碎片也没有。鲜红的太阳升起来了，在水上光耀地照着。它似乎在这位王子的脸上注入了生命。不过他的眼睛仍然是闭着的。小人鱼把他清秀的高额吻了一下，把他透湿的长发理向脑后。她觉得他的样子很像她在海底小花园里的那尊大理石像。她又吻了他一下，希望他能苏醒过来。

现在她看见她前面展开一片陆地和一群蔚蓝色的高山，山顶上闪耀着的白雪看起来像睡着的天鹅。沿着海岸是一片美丽的绿色树林，林子前面有一个教堂或是修道院——她不知道究竟叫做什么，反正总是一个建筑物罢了。



它的花园里长着一些柠檬和橘子树,门前立着很高的棕榈。海在这儿形成一个小湾;水是非常平静的,但是从这儿一直到那积有许多细砂的石崖附近,都是很深的。她托着这位美丽的王子向那儿游去。她把他放到沙上,非常仔细地使他的头高高地搁在温暖的太阳光里。

钟声从那幢雄伟的白色建筑物中响起来了,有许多年轻女子穿过花园走出来。小人鱼远远地向海里游去,游到冒在海面上的几座大石头的后面。她用许多海水的泡沫盖住了她的头发和胸脯,好使得谁也看不见她小小的面孔。她在这儿凝望着,看有谁会来到这个可怜的王子的身边。

不一会儿,一个年轻的女子走过来了。她似乎非常吃惊,不过时间不久,于是她找了许多人来。小人鱼看到王子渐渐地苏醒过来了,并且向周围的人发出微笑。可是他没有对她作出微笑的表情:当然,他一点也不知道救他的人就是她。她感到非常地难过。因此当他被抬进那幢高大的房子里去的时候,她悲伤地跳进海里,回到她父亲的宫殿里去。

她一直就是一个沉静和深思的孩子,现在她变得更是这样了。她的姐姐们都问她,她第一次升到海面上去究竟

看到了一些什么东西；但是她什么也说不出。

有好多晚上和早晨，她浮出水面，向她曾经放下王子的那块地方游去。她看到那花园里的果子熟了，被摘下来了；她看到高山顶上的雪融化了；但是她看不见那个王子。所以她每次回到家来，总是更感到痛苦。她的唯一的安慰是坐在她的小花园里，用双手抱着与那位王子相似的美丽的大理石像。可是她再也不照料她的花儿了。这些花儿好像是生长在旷野中的东西，铺得满地都是；它们的长梗和叶子跟树枝交叉在一起，使这地方显得非常阴暗。

最后她再也忍受不住了。不过只要她把她的心事告诉给一个姐姐，马上其余的人也就都知道了。但是除了她们和别的一两个人鱼以外（她们只把这秘密转告给自己几个知己的朋友），别的什么人也不知道。她们之中有一位知道那个王子是什么人。她也看到过那次在船上举行的庆祝。她知道这位王子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他的王国在什么地方。

“来吧，小妹妹！”别的公主们说。她们彼此把手搭在肩上，一长排地升到海面，一直游到一块她们认为是王子的宫殿的地方。

这宫殿是用一种发光的淡黄色石块建筑的，里面有许

多宽大的大理石台阶——有一个台阶还一直伸到海里呢。华丽的、金色的圆塔从屋顶上伸向空中。在围绕着这整个建筑物的圆柱中间，立着许多大理石像。它们看起来像是活人一样。透过那些高大窗子的明亮玻璃，人们可以看到一些富丽堂皇的大厅，里面悬着贵重的丝窗帘和织锦，墙上装饰得有大幅的图画——就是光看看这些东西也是一桩非常愉快的事情。在最大的一个厅堂中央，有一个巨大的喷泉在喷着水。水丝一直向上的玻璃圆屋顶射去，而太阳又透过这玻璃射下来，照到水上，照到生长在这大水池里的植物上面。

现在她知道王子是住在什么地方。在这儿的水上她度过好几个黄昏和黑夜。她远远地向陆地游去，比任何别的姐姐敢去的地方还远。的确，她甚至游到那个狭小的河流里去，直到那个壮丽的大理石阳台下面——它长长的阴影倒映在水上。她在这儿坐着，瞧着那个年轻的王子，而这位王子却还以为月光中只有他一个人呢。

有好几个晚上，她看到他在音乐声中乘着那艘飘着许多旗帜的华丽的船。她从绿灯芯草中向上面偷望。当风吹起她银白色的长面罩的时候，如果有人看到的话，他们总以

为这是一只天鹅在展开它的翅膀。

有好几个夜里，当渔夫们打着火把出海捕鱼的时候，她听到他们对于这位王子说了许多称赞的话语。她高兴起来，觉得当浪涛把他冲击得半死的时候，是她来救了他的生命；她记起他的头是怎样紧紧地躺在她的怀里，她是多么热情地吻着他。可是这些事儿他自己一点也不知道，他连做梦也不会想到她。

她渐渐地开始爱起人类来，渐渐地开始盼望能够生活在他们中间。她觉得他们的世界比她的天地大得多。的确，他们能够乘船在海上行驶，能够爬上高耸入云的大山，同时他们的土地，连带着森林和田野，伸展开来，使得她望都望不尽。她希望要知道的东西真是不少，可是她的姐姐们都不能回答她所有的问题。因此她只有问她的老祖母。她对于“上层世界”——这是她给海上国家所起的恰当的名字——的确知道得相当清楚。

“如果人类不淹死的话，”小人鱼问，“他们会永远活下去么？他们会不会像我们住在海里的人们一样地死去呢？”

“一点也不错，”老太太说，“他们也会死的，而且他们的生命甚至比我们的还要短促呢。我们可以活到三百岁。

不过当我们在这儿的生命结束了的时候，我们就变成了水上的泡沫。我们甚至连一座坟墓也不留给我们这儿心爱的人呢。我们没有一个不灭的灵魂。我们从来得不到一个死后的生命。我们像那绿色的海草一样，只要一割断了，就再也绿不起来！相反地，人类有一个灵魂；它永远活着，即使身体化为尘土，它仍是活着的。它升向晴朗的天空，一直升向那些闪耀着的星星！正如我们升到水面、看到人间的世界一样，他们升向那些神秘的、华丽的、我们永远不会看见的地方。”

“为什么我们得不到一个不灭的灵魂呢？”小人鱼悲哀地问。“只要我能够变成人、可以进入天上的世界，哪怕在那儿只活一天，我都愿意放弃我在这儿所能活的几百岁的生命。”

“你决不能起这种想头，”老太太说。“比起上面的人类来，我们在这儿的生活要幸福和美好得多！”

“那么我就只有死去，变成泡沫在水上漂浮了。我将再也听不见浪涛的音乐，看不见美丽的花朵和鲜红的太阳吗？难道我没有办法得到一个永恒的灵魂吗？”

“没有！”老太太说。“只有当一个人爱你、把你当做比

他父母还要亲切的人的时候；只有当他把他全部思想和爱情都放在你身上的时候；只有当他让牧师把他的右手放在你的手里、答应现在和将来永远对你忠诚的时候，他的灵魂才会转移到你的身上去，而你就会得到一份人类的快乐。他就会分给你一个灵魂，而同时他自己的灵魂又能保持不灭。但是这类的事情是从来不会有的！我们在这儿海底所认为美丽的东西——你的那条鱼尾——他们在陆地上却认为非常难看：他们不知道什么叫做美丑。在他们那儿，一个人想要显得漂亮，必须生有两根呆笨的支柱——他们把它们叫做腿！”

小人鱼叹了一口气，悲哀地把自己的鱼尾巴望了一眼。

“我们放快乐些吧！”老太太说。“在我们能活着的这三百年中，让我们跳和舞吧。这究竟是一段相当长的时间；以后我们也可以在我们的坟墓里^①愉快地休息了。今晚我们就在宫里开一个舞会吧！”

那真是一个壮丽的场面，人们在陆地上是从来不会看

① 原文是 *Siden kan man desforøieligere hvilesig ud i sin Grav*. 上面说人鱼死后变成海上的泡沫，这儿却说人鱼死后在坟墓里休息。大概作者写到这里忘记了前面的话。

见的。这个宽广的跳舞厅里的墙壁和天花板是用厚而透明的玻璃砌成的。成千成百草绿色和粉红色的巨型贝壳一排一排地立在四边；它们里面燃着蓝色的火焰，照亮整个的舞厅，照透了墙壁，因而也照明了外面的海。人们可以看到无数的大小鱼群向这座水晶宫里游来，有的鳞上发着紫色的光，有的亮起来像白银和金子。一股宽大的激流穿过舞厅的中央，海里的男人和女人，唱着美丽的歌，就在这激流上跳舞，这样优美的歌声，住在陆地上的人们是唱不出来的。

在这些人中间，小人鱼唱得最美。大家为她鼓掌；她心中有好一会儿感到非常快乐，因为她知道，在陆地上和海里只有她的声音最美。不过她马上又想起上面的那个世界。她忘记不了那个美貌的王子，也忘记不了她因为没有他那样不灭的灵魂而引起的悲愁。因此她偷偷地走出她父亲的宫殿；当里面正是充满了歌声和快乐的时候，她却悲哀地坐在她的小花园里。忽然她听到一个号角声从水上传来。她想：“他一定是在上面行船了；他——我爱他胜过我的爸爸和妈妈；他——我时时刻刻在想念他；我把我一生的幸福放在他的手里。我要牺牲一切来争取他和一个不灭的灵魂。当现在我的姐姐们正在父亲的宫殿里跳舞的时候，我要去

拜访那位海的巫婆。我一直是非常害怕她的，但是她也许能教给我一些办法和帮助我吧。”

小人鱼于是走出了花园，向一个掀起泡沫的漩涡走去——巫婆就住在它的后面。她以前从来没有走过这条路。这儿没有花，也没有海草；只有光溜溜的一片灰色沙底，向漩涡那儿伸去。水在这儿像一架喧闹的水车似地旋转着，把它所碰到的东西都转到水底去。要到达巫婆所住的地区，她必须走过这急转的漩涡。有好长一段路程需要通过一条冒着热泡的泥地：巫婆把这地方叫做她的泥煤田。在这后面有一个可怕的森林，她的房子就在里面；所有的树和灌木林全是些珊瑚虫——一种半植物和半动物的东西。它们看起来很像地里冒出来的多头蛇。它们的枝桠全是长长的、粘糊糊的手臂，它们的手指全是像蠕虫一样柔软。它们从根到顶都是一节一节地在颤动。它们紧紧地盘住它们在海里所能抓得到的东西，一点也不放松。

小人鱼在这森林面前停下步子，非常惊慌。她的心害怕得跳起来，她几乎想转身回去。但是当她一想起那位王子和人的灵魂的时候，她就又有了勇气。她把她飘动着的长头发牢牢地缠在她的头上，好使珊瑚虫抓不住她。她把

双手紧紧地贴在胸前,于是她像水里跳着的鱼儿似的,在这些丑恶的珊瑚虫中间,向前跳走,而这些珊瑚虫只有在她后面挥舞着它们柔软的长臂和手指。她看到它们每一个都抓住了一件什么东西,无数的小手臂盘住它,像坚固的铁环一样。那些在海里淹死和沉到海底下的人们,在这些珊瑚虫的手臂里,露出白色的骸骨。它们紧紧地抱着船舵和箱子,抱着陆上动物的骸骨,还抱着一个被它们抓住和勒死了的小人鱼——这对于她说来,是一件最可怕的事情。

现在她来到了森林中一块粘糊糊的空地。这儿又大又肥的水蛇在翻动着,露出它们淡黄色的、奇丑的肚皮。在这块地中央有一幢用死人的白骨砌成的房子。海的巫婆就正坐在这儿,用她的嘴喂一只癞蛤蟆,正如我们人用糖喂一只小金丝雀一样。她把那些奇丑的、肥胖的水蛇叫做她的小鸡,同时让它们在她肥大的、松软的胸口上爬来爬去。

“我知道你是来求什么的,”海的巫婆说。“你是一个傻东西!不过,我美丽的公主,我还是会让你达到你的目的,因为这件事将会给你一个悲惨的结局。你想要去掉你的鱼尾,生出两根支柱,好叫你像人类一样能够行路。你想要叫那个王子爱上你,使你能得到他,因而也得到一个不灭的灵

魂。”这时巫婆便可憎地大笑了一通，癞蛤蟆和水蛇都滚到地上来，在周围爬来爬去。“你来得正是时候，”巫婆说。“明天太阳出来以后，我就没有办法帮助你了，只有等待一年再说。我可以煎一服药给你喝。你带着这服药，在太阳出来以前，赶快游向陆地。你就坐在海滩上，把这服药吃掉，于是你的尾巴就可以分做两半，收缩成为人类所谓的漂亮腿子了。可是这是很痛的——这就好像有一把尖刀砍进你的身体。凡是看到你的人，一定会说你是他们所见到的最美丽的孩子！你将仍旧会保持你像游泳似的步子，任何舞蹈家也不会跳得像你那样轻柔。不过你的每一个步子将会使你觉得好像是在尖刀上行走，好像你的血在向外流。如果你能忍受得了这些苦痛的话，我就可以帮助你。”

“我可以忍受，”小人鱼用颤抖的声音说。这时她想起了那个王子和她要获得一个不灭灵魂的志愿。

“可是要记住，”巫婆说，“你一旦获得了一个人的形体，你就再也不能变成人鱼了，你就再也不能走下水来，回到你姐姐或你爸爸的宫殿里来了。同时假如你得不到那个王子的爱情，假如你不能使他为你而忘记自己的父母、全心全意地爱你、叫牧师来把你们的手放在一起结成夫妇的话，

你就不会得到一个不灭的灵魂了。在他跟别人结婚的头一天早晨，你的心就会裂碎，你就会变成水上的泡沫。”

“我不怕！”小人鱼说。但她的脸像死一样惨白。

“但是你还得给我酬劳！”巫婆说，“而且我所要的也并不是一件微小的东西。在海底的人们中，你的声音要算是最美丽的了。无疑地，你想用这声音去迷住他，可是这个声音你得交给我。我必须得到你最好的东西，作为我的贵重药物的交换品！我得把我自己的血放进这药里，好使它尖锐得像一柄两面都快的刀子！”

“不过，如果你把我的声音拿去了，”小人鱼说，“那么我还有什么东西剩下呢？”

“你还有美丽的身材呀，”巫婆回答说，“你还有轻盈的步子和富于表情的眼睛呀。有了这些东西，你很容易就能迷住一个男人的心了。唔，你已经失掉了勇气吗？伸出你小小的舌头吧，我可以把它割下来作为报酬，你也可以得到这服强烈的药剂了。”

“就这样办吧。”小人鱼说。巫婆于是就把药罐准备好，来煎这服富有魔力的药了。

“清洁是一件好事，”她说；于是她用几条蛇打成一个

结,用它来洗擦这罐子。然后她把自己的胸口抓破,让她的黑血滴到罐子里去。药的蒸气奇形怪状地升到空中,看起来是怪怕人的。每隔一会儿巫婆就加一点什么新的东西到药罐里去。当药煮到滚开的时候,有一个像鳄鱼的哭声飘出来了。最后药算是煎好了。它的样子像非常清亮的水。

“拿去吧!”巫婆说。于是她就把小人鱼的舌头割掉了。小人鱼现在成了一个哑巴,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说话。

“当你穿过我的森林回去的时候,如果珊瑚虫捉住了你的话,”巫婆说,“你只须把这药水洒一滴到它们的身上,它们的手臂和指头就会裂成碎片,向四边纷飞了。”可是小人鱼没有这样做的必要,因为当珊瑚虫一看到这亮晶晶的药水——它在她的手里亮得像一颗闪耀的星星——的时候,它们就在她面前惶恐地缩回去了。这样,她很快地就走过了森林、沼泽和激转的漩涡。

她可以看到她父亲的宫殿了。那宽大的跳舞厅里的火把已经灭了,无疑地,里面的人已经入睡了。不过她不敢再去看他们,因为她现在已经是一个哑巴,而且就要永远离开他们。她的心痛苦得似乎要裂成碎片。她偷偷地走进花园,从每个姐姐的花坛上摘下一朵花,对着皇宫用手指飞了一

千个吻，然后他就浮出这深蓝色的海。

当她看到那王子的宫殿的时候，太阳还没有升起来。她庄严地走上那大理石台阶。月亮照得透明，非常美丽。小人鱼喝下那服强烈的药剂。她马上觉到好像有一柄两面都快刀子劈开了她纤细的身体。她马上昏了。倒下来好像死去一样。当太阳照到海上的时候，她才醒过来，她感到一阵剧痛。这时有一位年轻貌美的王子正立在她的面前。他深黑的眼珠正在望着她，弄得她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来。这时她发现她的鱼尾已经没有了，而获得一双只有少女才有的、最美丽的小小白腿。可是她没有穿衣服，所以她用她浓密的长头发来掩住自己的身体。王子问她是谁，问她怎样到这儿来的。她用她深蓝色的眼睛温柔而又悲哀地望着他，因为她现在已经不会讲话了。他挽着她的手，把她领进宫殿里去。正如那巫婆以前跟她讲过的一样，她觉得每一步都好像是在锥子和利刀上行走。可是她情愿忍受这苦痛。她挽着王子的手臂，走起路来轻盈得像一个水泡。他和所有的人望着她这文雅轻盈的步子，感到惊奇。

现在她穿上了丝绸和细纱做的贵重衣服。她是宫里一个最美丽的人，然而她是一个哑巴，既不能唱歌。也不能讲



话。漂亮的女奴隶，穿着丝绸，戴着金银饰物，走上前来，为王子和他的父母唱着歌。有一个奴隶唱得最迷人，王子不禁鼓起掌来，对她发出微笑。这时小人鱼就感到一阵悲哀。她知道，有个时候她的歌声比那种歌声要美得多！她想：

“啊！只愿他知道，为了要和他在一起，我永远牺牲了我的声音！”

现在奴隶们跟着美妙的音乐，跳起优雅的、轻飘飘的舞来。这时小人鱼就举起她一双美丽的、白嫩的手，用脚尖站着，在地板上轻盈地跳着舞——从来还没有人这样舞过。她的每一个动作都衬托出她的美。她的眼珠比奴隶们的歌声更能打动人的心坎。

大家都看得入了迷，特别是那位王子——他把她叫做他的“孤儿”。她不停地舞着，虽然每次当她的脚接触到地面的时候，她就像是在快利的刀上行走一样。王子说，她此后应该永远跟他在一起；因此她就得到了许可睡在他门外的一个天鹅绒的垫子上面。

他叫人为她做了一套男子穿的衣服，好使她可以陪他骑着马同行。他们走过香气扑鼻的树林，绿色的枝子扫过他们的肩膀，鸟儿在新鲜的叶子后面唱着歌。她和王子爬上

高山。虽然她纤细的脚已经流出血来，而且也叫大家都看见了，她仍然只是大笑，继续伴随着他，一直到他们看到云块在下面移动、像一群向遥远国家飞去的小鸟为止。

在王子的宫殿里，当夜里大家都睡了以后，她就向那宽大的台阶走去。为了使她那双发烧的脚可以感到一点清凉，她就站进寒冷的海水里。这时她不禁想起了住在海底的人们。

有一天夜里，她的姐姐们手挽着手浮过来了。她们一面在水上游泳，一面唱出凄怆的歌。这时她就向她们招手。她们认出了她；她们说她曾经多么叫她们难过。这次以后，她们每天晚上都来看她。有一晚，她遥远地看到了多年不曾浮出海面的老祖母和戴着王冠的海王。他们对她伸出手来，但他们不像她的那些姐姐，没有敢游近地面。

王子一天比一天更爱她。他像爱一个亲热的好孩子那样爱她，但是他从来没有娶她为皇后的思想。然而她必须做他的妻子，否则她就不能得到一个不灭的灵魂，而且会在她结婚的头一个早上就变成海上的泡沫。

“在所有的人中，你是最爱我的吗？”当他把她抱进怀里吻她前额的时候，小人鱼的眼睛似乎在这样说。

“是的，你是我最亲爱的人！”王子说，“因为你在一切人中有一颗最善良的心。你对我是最亲爱的，你很像我某次看到过的一个年轻女子，可是我永远再也看不见她了。那时我是坐在一艘船上——这船已经沉了。巨浪把我推到一个神庙旁的岸上。有几个年轻女子在那儿作祈祷。她们最年轻的一位在岸旁发现了我，因此救了我的生命。我只看到过她两次：她是我在这世界上能够爱的唯一的人，但是你很像她，你几乎代替了她留在我的灵魂中的印象。她是属于这个神庙的，因此我的幸运特别把你送给我。让我们永远不要分离吧！”

“啊，他却不知道我救了他的生命！”小人鱼想。“我把他从海里托出来，送到神庙所在的一个树林里。我坐在泡沫后面，窥望是不是有人会来。我看到那个美丽的姑娘——他爱她胜过于爱我。”这时小人鱼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她哭不出声来。“那个姑娘是属于那个神庙的——他曾说过。她永不会走向这个人间的世界上来——他们永不会见面了。我是跟他在一起，每天看到他的。我要照看他，热爱他，对他献出我的生命！”

现在大家在传说王子快要结婚了，她的妻子就是邻国

国王的一个女儿。他为这事特别装备好了一艘美丽的船。王子在表面上说是要到邻近王国里去观光，事实上他是为了要去看邻国君主的女儿。他将带着一大批随员同去。小人鱼摇了摇头，微笑了一下。她比任何人都能猜透王子的心事。

“我得去旅行一下！”他对她说过，“我得去看一位美丽的公主，这是我父母的命令，但是他们不能强迫我把她作为未婚妻带回家来！我不会爱她的。你很像神庙里的那个美丽的姑娘，而她却不像。如果我要选择新嫁娘的话，那末我就要先选你——我亲爱的、有一双能讲话的眼睛的哑巴孤女。”

于是他吻了她鲜红的嘴唇，摸抚着她的长头发、把他的头贴到她的心上，弄得她的这颗心又梦想起人间的幸福和一个不灭的灵魂来。

“你不害怕海么，我的哑巴孤儿？”他问。这时他们正站在那艘华丽的船上，它正开向邻近的王国去。他和她谈论着风暴和平静的海，生活在海里的奇奇怪怪的鱼，和潜水夫在海底所能看到的東西。对于这类的故事，她只是微微一笑，因为关于海底的事儿她比谁都知道得清楚。

在月光照着的夜里，大家都睡了，只有掌舵人立在舵旁。这时她就坐在船边上，凝望着下面清亮的海水，她似乎看到了她父亲的王宫。她的老祖母头上戴着银子做的皇冠，正高高地站在王宫顶上；她透过激流朝这条船的龙骨了望。不一会，他的姐姐们都浮到水面上来了，她们悲哀地望着她，苦痛地扭着她们白净的手。她向她们招手，微笑，同时很想告诉她们，说她现在一切都很美好和幸福。不过这时船上的一个侍者忽然向她这边走来。她的姐姐们马上就沉到水里；侍者以为自己所看到的那些白色的东西，不过只是些海上的泡沫。

第二天早晨，船开进邻国壮丽皇城的港口。所有教堂的钟都响起来了，号笛从许多高楼上吹来，兵士们拿着飘扬的旗子和明晃的刺刀在敬礼。每天都有一个宴会。舞会和晚会在轮流举行着，可是公主还没有出现。人们说她在—一个遥远的神庙里受教育，学习皇家的一切美德。最后她终于到来了。

小人鱼迫切地想要看看她的美貌。她不得不承认她的美了，她从来没有看见过比这更美的形体。她的皮肤是那么细嫩，洁白；在她黑长的睫毛后面是一对微笑的、忠诚的、

深蓝色的眼珠。

“就是你！”王子说，“当我像一具死尸躺在岸上的时候，救活我的就是你！”于是他把这位羞答答的新嫁娘紧紧地抱在自己的怀里。“啊，我太幸福了！”他对小人鱼说，“我从来不敢希望的最好的东西，现在终于成为事实了。你会为我的幸福而高兴吧，因为你是一切人中最喜欢我的人！”

小人鱼把他的手吻了一下。她觉得她的心在碎裂。他举行婚礼后的头一个早晨就会带给她灭亡，就会使她变成海上的泡沫。

教堂的钟都响起来了，传令人骑着马在街上宣布订婚的喜讯。每一个祭台上，芬芳的油脂在贵重的油灯里燃烧。祭司们挥着香炉，新郎和新娘互相挽着手来接受主教的祝福。小人鱼这时穿着丝绸，戴着金饰，托着新嫁娘的披纱，可是她的耳朵听不见这欢乐的音乐，她的眼睛看不见这神圣的仪式。她想起了她要灭亡的早晨，和她在这世界已经失去了一切东西。

在同一天晚上，新郎和新娘来到船上。礼炮响起来了，旗帜在飘扬着。一个金色和紫色的皇家帐篷在船中央架起来了，里面陈设得有最美丽的垫子。在这儿，这对美丽的新

婚夫妇将度过他们这清凉和寂静的夜晚。

风儿在鼓着船帆。船在这清亮的海上,轻柔地航行着,没有很大的波动。

当暮色渐渐垂下来的时候,彩色的灯光就亮起来了,水手们愉快地在甲板上跳起舞来。小人鱼不禁想起她第一次浮到海面上来的情景,想起她那时看到的同样华丽和欢乐的场面。她于是旋舞起来,飞翔着,正如一只被追逐的燕子在飞翔着一样。大家都在喝采,称赞她,她从来没有跳得这么美丽。快利的刀子似乎在砍着她的细嫩的脚,但是她并不感觉到痛,因为她的心比这还要痛。

她知道这是她看到他的最后一晚——为了他,她离开了她的族人和家庭,她交出了她美丽的声音,她每天忍受着没有止境的苦痛,然而他却一点儿也不知道。这是她能和他在一起呼吸同样空气的最后一晚,这是她能看见深沉的海和布满了星星的天空的最后一晚。同时一个没有思想和梦境的永恒的夜在等待着她——没有灵魂、而且也得不到一个灵魂的她。一直到半夜过后,船上的一切还是欢乐和愉快的。她笑着,舞着,但是她心中怀着死的思想。王子吻着自己的美丽的新娘;新娘抚弄着他的乌亮的头发。他们

手挽着手到那华丽的帐篷里去休息。

船上现在是很安静的了。只有舵手站在舵旁。小人鱼把她洁白的手臂倚在舷墙上,向东方凝望,等待着晨曦的出现——她知道,头一道太阳光就会叫她灭亡,她看到她的姐姐们从波涛中涌现出来了。她们是像她自己一样地苍白。她们美丽的长头发已经不在风中飘荡了——因为它已经被剪掉了。

“我们已经把头发交给了那个巫婆,希望她能帮助你,使你今后不至于灭亡。她给了我们一把刀子。拿去吧,你看,它是多么快!在太阳没有出来以前,你得把它插进那个王子的心里去。当他的热血流到你脚上时,你的双脚将会又联到一起,成为一条鱼尾,那么你就可以恢复人鱼的原形,你就可以回到我们这儿的水里来;这样,在你没有变成无生命的咸水泡沫以前,你仍旧可以活过你三百年的岁月。快动手!在太阳没有出来以前,不是他死,就是你死了!我们的老祖母悲恸得连她的白发都落光了,正如我们的头发在巫婆的剪刀下落掉一样。刺死那个王子,赶快回来吧!快动手呀!你没有看到天上的红光吗?几分钟以后,太阳出来了,那时你就必然灭亡!”

她们发出一个奇怪的、深沉的叹息声,于是她们便沉入浪涛里去了。

小人鱼把那帐篷上紫色的帘子掀开,看到那位美丽的新娘把头枕在王子的怀里睡着了。她弯下腰,在王子清秀的眉毛上亲了一吻,于是他向天空凝视——朝霞渐渐地变得更亮了。她向尖刀看了一眼,接着又把眼睛掉向这个王子;他正在梦中喃喃地念着他的新嫁娘的名字。他思想中只有她存在。刀子在 小人鱼的手里发抖。但是正在这时候,她把这刀子远远地向浪花里扔去。刀子沉下的地方,浪花就发出一道红光,好像有许多血滴溅出了水面。她再一次把她迷糊的视线投向这王子,然后她就从船上跳到海里,她觉得她的身躯在融化成为泡沫。

现在太阳从海里升起来了。阳光柔和地、温暖地照在冰冷的泡沫上。因此小人鱼并没有感到灭亡。她看到光明的太阳,同时在她上面飞着无数透明的、美丽的生物。透过它们,她可以看到船上的白帆和天空的彩云。它们的声音是和谐的音乐。可是那么虚无缥缈,人类的耳朵简直没有办法听见,正如地上的眼睛不能看见它们一样。它们没有翅膀,只是凭它们轻飘的形体在空中浮动。小人鱼觉得自己

也获得了它们这样的形体，渐渐地从泡沫中升起来。

“我将向谁走去呢？”她问。她的声音跟这些其他的生物一样，显得虚无缥缈，人世间的任何音乐都不能和它相比。

“到天空的女儿那儿去呀！”别的声音回答说。“人鱼是没有不灭的灵魂的，而且永远也不会有这样的灵魂，除非她获得了一个凡人的爱情。她的永恒的存在要依靠外来的力量。天空的女儿也没有永恒的灵魂，不过她们可以通过善良的行为而创造出一个灵魂。我们飞向炎热的国度里去，那儿散布着病疫的空气在伤害着人民，我们可以吹起清凉的风，可以把花香在空气中传播，我们可以散布健康和愉快的精神。三百年以后，当我们尽力做完了我们可能做的一切善行以后，我们就可以获得一个不灭的灵魂，就可以分享人类一切永恒的幸福了。你，可怜的小人鱼，像我们一样，曾经全心全意地为那个目标而奋斗；你忍受过痛苦；你坚持下去；你已经超升到精灵的世界里来了。通过你的善良的工作，在三百年以后，你就可以为你自己创造出一个不灭的灵魂。”

小人鱼向上帝的太阳举起了她光亮的手臂，她第一次

感到要流出眼泪。

在那条船上，人声和活动又开始了。她看到王子和他美丽的新娘在寻找她。他们悲悼地望着那翻腾的泡沫，好像他们知道她已经跳到浪涛里去了似的。在冥冥中她吻着这位新嫁娘的前额，她对王子微笑。于是她就跟其他的空气中的孩子们一道，骑上玫瑰色的云块，升入天空里去了。

“这样，三百年以后，我们就可以升入天国！”

“我们也许还不须等那么久！”一个声音低语着。“我们无形无影地飞进人类的住屋里去，那里面生活着一些孩子。每一天如果我们找到一个好孩子，如果他给他父母带来快



乐、值得他父母爱他的话，上帝就可以缩短我们考验的时间。当我们飞过屋子的时候，孩子是不会知道的。当我们幸福地对着他笑的时候，我们就可以在这三百年中减去一年；但当我们看到一个顽皮和恶劣的孩子、而不得不伤心地哭出来的时候，那末每一颗眼泪就使我们考验的日子多加一天。

译 后 记

打火匣 (Fyrtøiet), 小克劳斯和大克劳斯 (Lille Claus og store Claus), 豌豆上的公主 (Prindessen paa Aerten), 小意达的花儿 (Den lille Idas Blomster), 拇指姑娘 (Tommelise), 顽皮孩子 (Den uartige Dreng) 和旅伴 (Rejsekammeraten) 都是一八三五年发表的。海的女儿 (Den lille Havfrue) 是在一八三七年发表的。

H. C. Andersen
EVENTYR OG HISTORIER

根据 Flensteds Forlag, Odense,
Denmark, 1954 年版本

海 的 女 儿

[丹] 安徒生 著

叶 君 健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6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四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5.25 插页 2 字数 76,000
1978 年 6 月新 1 版 197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原上海文艺版)

书号 · 10188 · 29 定价: 0.43 元

书 号: 10188 · 29

定 价: 0.43 元